



摩登娜

NEEQ :831202

广东摩登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Modena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15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1、2015 年 3 月 25 日，我司收到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海关总署广东分署 5 个部门联合下发的文件-《关于认定第十五批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的通知》（粤经信创新函[2015]629 号），确认我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

此次获得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资质认定，是对我司技术研发条件、创新水平、人才队伍能力、制度建设、综合管理和行业地位等方面的充分肯定。（摘自公告编号 2015-014）

3、2015 年 6 月 3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公司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7 月 2 日起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摘自公告编号 2015-021）

5、2015 年 10 月 9 日，我司收到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下发的《关于在广东省广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 76 个单位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的通知》（粤人社函{2015}2517 号），确认我司为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2、2015 年 5 月 20 日，我司收到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下发的《关于同意 112 家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通过验收的通知》（粤科函证字[2015]677 号），确认我司“广东省绿色建筑陶瓷低碳成套装备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通过验收。

我司将以通过验收为新的起点，继续加大投入，加强内部运行管理，加强产学研合作，为提升企业和行业技术创新能力发挥更大的作用。（摘自公告编号 2015-015）

4、2015 年 7 月 17 日，由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科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和陕西科技大学共同承担的广东省中国科学院全面战略合作项目“挤出法一次烧大规格薄板关键技术研发和工程示范”（项目编号：2012B090400006）通过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组织的验收。

6、2015 年 12 月 29 日，我司收到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下发的文件《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公布 2015 年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培育）企业（智能制造领域）名单的通知》（粤经信创新函{2015}3111 号），确认我司为“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培育）企业（智能制造领域）”。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本、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融资情况.....	3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2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0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摩德娜	指	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摩德娜国际	指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
德华投资	指	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
浩华投资	指	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科技	指	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在香港
香港意耐华	指	Nuova Tecno Machinery Limited，香港科技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在香港
佛山意耐华	指	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是香港意耐华的全资子公司
新兴摩德娜	指	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招商证券、主办券商	指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 Benjamin Ki-wood Chan（陈其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敏仪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公司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口径）2015 年、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为 72.44%、82.92%、74.66%。由于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预收较多款项和产品生产周期较长，预收款项余额较大，2015 年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分别为 10,949.35 万元、18,208.11 万元、17,147.08 万元，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公司多年经营发展过程中，与多家银行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主要供应商稳定，客户主要是国内外知名的陶瓷生产企业，商业信用良好，但公司产品为非标设备，如若客户因财务状况恶化等不利因素违约或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公司偿还债务能力的不利情况，则预收账款余额较大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的情形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2、买方信贷销售模式带来的风险	陶瓷机械设备，目前国内市场的销售多采用供应商通过寻找融资租赁公司或商业银行等融资方为客户融资购买设备，并同时为客户提供担保的模式。随着公司国内市场业务的增多，报告期末，公司为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购买设备的客户提供保证金限额内的担保余额为 570.20 万元，为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购买设备的客户和通过设备抵押银行贷款方式购买设备的客户提供全额担保的期末未还贷款余额为 9,591.35 万元。如果行业出现系统性风险，导致大规模的客户违约，将可能使公司面临连带担保赔偿风险，坏账损失及资金压力上升，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

3、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为 67.83%、54.37%、30.47%，占比较高。汇兑损失 2015 年、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为-654.50 万元、71.05 万元、165.82 万元，占该年利润的比重为 19.54%、5.23%、19.47%。随着国外市场的好转，公司预计未来的海外销售的占比将保持较高比例。随着人民币汇率的市场化，汇率波动加大，公司面临因人民币汇率波动而带来的不利影响。
4、公司子公司未制定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 2015 年合并净利润为 3,349.78 万元，子公司香港科技 2015 年净利润为 792.11 万元，香港科技净利润占比较高，但香港科技并未在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中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报告期内，香港科技实行利润分配，但尚有相当部分未分配利润没实际分配利润，可能会对摩德娜股东的投资收益产生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 Modena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摩德娜
证券代码	831202
法定代表人	Benjamin Ki-wood Chan（陈其活）
注册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三环西工业开发区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三环西工业开发区
主办券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新航、周少鹏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李展华
电话	0757-86631888
传真	0757-86631777
电子邮箱	info@modena.com.cn
公司网址	http://www.modena.com.cn/gb/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三环西工业开发区 52822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4-10-27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陶瓷用窑炉设备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43,400,000
控股股东	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浩华投资
实际控制人	陈其活、管火金、李展华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6007520950819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4406007520950819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6007520950819	是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23,337,226.42	583,832,726.49	6.77%
毛利率%	27.00%	20.5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497,755.33	13,593,173.45	146.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843,790.95	11,163,575.60	274.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4.23%	11.0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0.26%	9.11%	-
基本每股收益	0.79	0.32	146.88%

二、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元）	551,139,059.97	607,511,107.63	-9.28%
负债总计（元）	390,557,077.42	486,692,988.30	-19.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0,581,982.55	120,818,119.33	32.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70	2.88	28.47%
资产负债率%	70.86%	80.11%	-
流动比率	1.21	1.06	-
利息保障倍数	18.99	8.29	-

（三）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404,643.00	49,461,030.16	-60.77%
应收账款周转率	5.44	6.85	-
存货周转率	2.60	2.19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28%	23.8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77%	49.07%	-
净利润增长率%	146.43%	59.62%	-

（五）股本情况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股）	43,400,000	42,000,000	3.33%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股）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股）	0	0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股）	0.00	0.00	-
期权数量（股）	0	0	-

（六）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037.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43,370.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66,157.7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071,824.45
所得税影响数	1,725,788.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346,035.62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无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作为行业内知名的窑炉生产企业，积累多年的陶瓷机械设备生产及研发经验，运用公司在窑炉设备的核心竞争优势，布局全球市场，致力于为陶瓷生产厂商提供全方位的陶机整线解决方案。公司目前在全国设有五个办事处，在海外韩国、印度等东亚、东南亚国家也设有办事处，负责客户拓展及设备的售后服务。

公司主打干燥和烧成设备，也配套施釉和输送设备销售。公司生产的窑炉生产设备属于定制化的设备，公司按订单来组织采购、生产及后续服务。目前公司国内的销售多采用买方信贷的销售模式，为客户提供保证金限额或者全额担保；国外销售多采用电汇、信用证、委托收款等方式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1.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333.72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6.77%；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分别为 4,062.09 万元、3,349.78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49.82%、146.43%；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1,940.46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60.77%。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55,113.91 万元，净资产为 16,058.20 万元。

2. 业务拓展情况

2015 年国内陶瓷企业对陶机设备需求的相对降低，但自 2014 年下半年海外陶机市场行业开始复苏。公司根据国内外经济环境和投资环境的变化，迅速调整销售策略，凭借全球化的销售网络和服务体系以及市场高度认可的品牌影响力，在坚持稳定现有国内市场的同时，大力开拓国际市场，并组织研发团队积极创新，推出更多低能耗高效能的产品以适应市场的变化。

3. 质量、环境管理与技术研发情况

公司继续强化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并坚持以人为本，持续关注员工健康和安全生产，促进组织环境绩效的改进，顺利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OHSM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换证审核。

报告期内，获批设立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通过了“省级企业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培育）企业（智能制造领域）”认定和 1 个“广东省名牌产品”、4 个“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公司与中科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和陕西科技大学共同承担的广东省中国科学院全面战略

合作项目“挤出法一次烧大规格薄板关键技术研发和工程示范”及省级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通过了广东省科技厅组织的验收。

公司自成立始便十分注重研究开发,近几年继续加大在研发方面的投入,培养科技创新的专业型人才,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4 项,新增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7 项。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的专利 81 项,其中发明专利 16 项,实用新型专利 63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23,337,226.42	6.77%	-	583,832,726.49	49.07%	-
营业成本	455,048,704.47	-1.97%	73.00%	464,175,763.69	45.12%	79.50%
毛利率	27.00%	-	-	20.50%	-	-
管理费用	59,478,933.09	11.41%	9.54%	53,387,708.48	51.20%	9.14%
销售费用	41,200,089.24	18.42%	6.61%	34,791,644.72	57.35%	5.96%
财务费用	-5,514,400.23	-286.07%	-0.88%	2,963,539.86	3.65%	0.51%
资产减值损失	19,130,426.08	49.32%	3.07%	12,811,533.95	591.61%	2.19%
营业利润	50,692,743.09	276.51%	8.13%	13,463,697.86	69.90%	2.31%
营业外收入	3,670,652.59	-30.15%	0.59%	5,255,114.27	20.73%	0.90%
营业外支出	13,742,477.04	459.00%	2.20%	2,458,415.57	59.21%	0.42%
净利润	33,497,755.33	146.43%	5.37%	13,593,173.45	59.62%	2.3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毛利润为 16,828.8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863.16 万元,增幅为 40.64%;毛利率为 27%,比上年同期 20.5%上升 6.5 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自 2014 年调整公司市场策略,大力拓展海外市场,公司报告期外销比例较 2014 年有较大幅度的增长,而外销的毛利率要高于内销的毛利率,从而造成毛利率上升。

营业利润、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同比增加 276.51%和 146.43%,主要来源于营业收入略有上升的情况下,毛利率的上升带来相应的利润增长,虽然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所得税费用均有所增长,但他们的增长绝对值低于毛利润增长绝对值,增长幅度也低于毛利润的增长。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86.07%,主要是因为公司报告期外销比例较 2014 年有较大幅度的增长,随着人民币汇率的市场化,汇率波动加大,公司报告期汇兑收益为 654.50 万元,占净利润的比重为 19.54%,比去年同期的减少 821.18%。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49.32%,主要是本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30.15%,主要是因为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同比减少 60.75%。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同比增加 459.00%,主要是源于买方信贷销售模式下计提的风险金增加。

(2) 收入构成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17,651,036.17	450,371,775.28	583,023,392.83	464,161,945.19
其他业务收入	5,686,190.25	4,676,929.19	809,333.66	13,818.50
合计	623,337,226.42	455,048,704.47	583,832,726.49	464,175,763.69

按产品分类分析：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17,651,036.17	99.09%	583,023,392.83	99.86%
其中：烧成设备	329,990,332.36	52.94%	291,239,975.16	49.88%
干燥设备	128,859,574.42	20.67%	131,309,046.90	22.49%
施釉及输送设备	77,263,972.60	12.40%	65,504,662.41	11.22%
成型设备	8,584,997.56	1.38%	22,214,590.72	3.81%
原料设备	37,486,499.63	6.01%	20,893,728.47	3.58%
其他设备	35,465,659.60	5.69%	42,862,645.17	7.34%
电子设备	0.00	0.00%	8,998,744.00	1.54%
其他业务收入	5,686,190.25	0.91%	809,333.66	0.14%

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类分析

地区名称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国内	198,715,217.18	31.88%	266,043,248.30	45.57%
国外	418,935,818.99	67.21%	316,980,144.53	54.29%
合计	617,651,036.17	99.09%	583,023,392.83	99.86%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国外陶机市场复苏，公司管理层及时调整思路，改变市场策略，报告期内国外市场的销售量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3) 现金流量状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04,643.00	49,461,030.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8,062.84	-11,727,815.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03,611.16	-52,056,281.45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5,966.32 万元，现金流出 54,025.85 万元，现金流量净额 1,940.46 万元，同比减少 60.77%，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2,156.18 万元，同比增加 57.44%，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支付保证金的增加和收入增长、扩大海外市场导致支付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的增加。

本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本年度净利润 3,349.78 万元的差异为 1,409.32 万元，报告期内净利润的增加未能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相应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较上年同期已完工未确认收入的项目减幅较大，已完工项目收款在预收账款反映，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3,861.49 万元。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0.97 万元，现金流出 353.77 万元，现金流量净额-352.81 万元，同比减幅 69.92%，主要原因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821.86 万元，公司在 2014 年由于子公司新兴摩德娜的厂房建设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支出金额大。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1,851.11 万元，现金流出 8,710.75 万元，现金流量净额 3,140.36 万元，同比增幅 160.33%，主要原因是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420 万元，取得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825.22 万元，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3,784.96 万元，主要为收回受限资金。

(4) 主要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NICECERAMICCO.,LTD	32,613,371.54	5.28%	否
2	Akij Ceramics Ltd.	31,676,606.96	5.13%	否
3	宜丰奥巴马陶瓷有限公司	25,288,376.07	4.10%	否
4	沈阳泰一陶瓷有限公司	23,921,367.56	3.87%	否
5	清远纳福娜陶瓷有限公司	21,956,555.55	3.56%	否
合计		135,456,277.68	21.94%	-

应收帐款联动分析:

2015 年期末, 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额 12,699.78 万元, 较上期增加 2,483.20 万, 同比增长 24.31%; 公司营业收入 62,333.72 万元, 较上期增加 3,950.45 万, 同比增长 6.77%。报告期内,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长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增长引起应收账款的同比增长, 同时由于本年海外销售增幅较大, 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的信用证较上年同时点大引起应收账款增加。本年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客户应收账款具有联动可比性。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佛山市南海金刚新材料有限公司	18,626,530.43	6.18%	否
2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12,026,780.12	3.99%	否
3	唐山市凯伦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11,891,355.82	3.94%	否
4	佛山市添砖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0,383,046.83	3.44%	否
5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780,665.12	2.91%	否
合计		61,708,378.32	20.46%	-

(6)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24,958,422.37	22,909,454.3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91%	3.91%

研发支出分析:

报告期内, 母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和公司制度, 单独归集了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发生的研发投入金额, 报告期内母公司实际发生的研发投入金额是 2,495.84 万元, 母公司营业收入 63,885.29 万元, 占母公司营业收入比例为 3.91%; 报告期研发投入金额超过当期营业收入 3%, 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 比重的增 减
	金额	变动 比例	占总资产 的比重	金额	变动 比例	占总资产 的比重	
货币资金	141,002,117.32	6.57%	25.58%	132,306,213.10	59.23%	21.78%	3.80%
应收账款	126,997,763.22	24.31%	23.04%	102,165,737.47	49.68%	16.82%	6.22%
存货	126,202,772.86	-43.52%	22.90%	223,458,946.78	11.08%	36.78%	-13.88%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73,428,999.28	-4.60%	13.32%	76,965,721.42	23.10%	12.67%	0.65%
在建工程	135,521.70	-	0.02%	0.00	0.00%	0.00%	0.00%
短期借款	40,700,419.38	-13.87%	7.38%	47,257,310.29	263.52%	7.78%	-0.40%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551,139,059.97	-9.28%	-	607,511,107.63	23.82%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末存货较 2014 年减少 9,725.62 万元，降幅-43.52%，主要原因是：本年已完工未确认收入较上年期末减少 8,779.60 万元，未确认收入的项目反映在存货，待达到确认收入条件转至成本。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 香港科技成立于 2009 年 6 月 17 日，注册编号为 1346126，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永乐街 121-125 号荣达商业大厦 2 楼 C 室，法定股本为 10,000 股，已发行股份数目为 1 股，由摩德娜持有，持股比例为 100.00%。

香港科技的业务包括：持有香港意耐华 100%的股权以及从事非源自香港的机械贸易业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香港科技的总资产为 15,518.07 万元，净资产为 3,018.51 万元，2015 年的营业收入 29,965.06 万元，净利润 792.11 万元。

2. 香港意耐华成立于 2006 年 10 月 10 日，注册编号为 1079537，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永乐街 121-125 号荣达商业大厦 2 楼 C 室，法定股本为 10,000 股，已发行股份数目为 1 股，由香港科技持有，持股比例为 100.00%。

香港意耐华除持有佛山意耐华 100%的股权外，没有从事其他业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香港意耐华的总资产为 195.16 万元，净资产为 14.10 万元，2015 年的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1.45 万元。

3. 佛山意耐华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20 日，注册号：91440605796252325A，注册资本：25.00 万美元，实收资本：25.00 万美元，住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江涓村民委员会“沙堡岗”地段（厂房 3），法定代表人：Benjamin Ki-wood Chan。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陶瓷生产设备、微精玻璃生产设备、餐具生产设备及其零配件，产品内外销售。自设立至今为香港意耐华的全资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佛山意耐华的总资产为 827.35 万元，净资产为 695.72 万元，2015 年的营业收入为 2,398.24 万元，净利润为 224.78 万元。

4. 新兴摩德娜成立于 2011 年 8 月 4 日，注册号：445321000011094，注册资本：500.00 万元，实收资本：500.00 万元，住所：新兴县新城镇新成工业园 B1-12 地块，法定代表人：陈其活，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陶瓷生产设备、玻璃生产设备、餐具生产设备及其零配件；陶瓷原料、颜料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自设立至今为摩德娜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新兴摩德娜的总资产为 8,526.41 万元，净资产为 827.99 万元，2015 年的营业收入为 8,258.95 万元，净利润为 474.32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2015 年 11 月 20 日，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购买的 1000 万元保本型法人 91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同时，公司以此理财产品为公司和该分行订立的《银行承兑协议》（2015 年（承兑协议）0031 号）提供质押。

（三）外部环境的分析

1.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周期波动等情况及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1）产业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为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建筑陶瓷机械行业是我国实现建筑陶瓷行业产业升级的发展重点，也是我国装备制造升级的重要领域，国家已制定多项扶持政策以鼓励其发展。国务院发布的《“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要大力发展高效节能、先进环保和资源循环利用的新装备（包括高效节能锅炉窑炉）和新产品，做大做强智能制造装备，促进制造业智能化、精密化、绿色化发展。

（2）陶瓷机械设备的市场需求

陶瓷机械设备与陶瓷行业息息相关，陶瓷行业的发展需要大量先进的、创新的陶机设备，也正由于陶机设计制造技术的进步，为陶瓷行业提供了一大批性能先进的设备，促进了陶瓷行业的快速发展。

未来几年，伴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陶机设备的需求仍将稳定增长，增长空间主要来源于两方面：一方面是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国、越南、印尼、伊朗以及巴西等新兴发展中国家建筑陶瓷产业的快速发展。新兴发展中国家人口基数大，目前正处于工业化与城市化快速发展时期，对陶瓷产品需求旺盛，陶机市场增速较快，在全球陶机市场所占份额逐年提高，是陶机需求稳定增长的重要因素；另一方面是中国建筑陶瓷行业的产业升级，以及陶土板、陶瓷薄板、泡沫陶瓷等新产品的推广和应用。目前全国传统建筑陶瓷砖的整体产能和实际产量都已处于过剩的边缘，建陶行业的产业升级势在必行，发展和推广节能高效的新型陶机设备已成为中国建陶行业的必然选择，多层干燥器、宽体辊道窑、泡沫陶瓷隧道窑等新型陶机设备的市场需求将快速增长，这是陶机需求稳定增长的另一重要推动力。

（3）陶瓷机械设备的供给

目前，国际建筑陶瓷设备的生产商主要集中在意大利和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在对国外产品与技术引进、消化、吸收的基础上，国内陶机的技术水平有了很大提高，同时由于陶瓷行业竞争加剧，陶瓷生产企业需要性价比更高的设备，以降低生产成本，国产陶机设备的市场份额逐年上升。与此同时，凭借优良的性价比和服务优势，我国陶机行业的出口额也呈快速增长势头，产品已出口到东南亚、南亚、中东、南美洲及非洲等地区，打破了意大利在国际市场一国独强的格局。

2. 公司业务、产品或服务变化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陶瓷窑炉生产企业，是国内主要陶瓷产区以及南亚、东南亚等新兴陶瓷产区窑炉设备（干燥设备和烧成设备）主要供应商之一。

公司是国内新型节能高效陶瓷窑炉主要供应商之一，自主研发的干挂空心陶瓷板节能高效五层辊道式干燥器和辊道烧成窑具有“国际领先水平”；自主研发的 MRD 系列四层、五层干燥器以及 MDC 双层窑和 MFS 和、五层宽体窑等新型窑炉设备具有节能、环保、高效率、自动化等优点，得到了同行业和客户的广泛认可，推动了下游陶瓷行业的产业升级。

公司拥有一支 40 余人的国际化专业技术服务队伍，组建了完备的国内外服务网络，国内除了佛山总部外，还分别在华东、华中、华北、西南、东北等地区派驻销售服务人员服务，国外则在越南、印度、伊朗、印尼以及墨西哥市场配有技术服务人员。公司坚持“保修一年、终身服务”的服务方针，并在客户工厂的运营过程中提供技术支持，始终如一地为客户提供高效快捷的服务。依靠良好的售后服务，公

司建立并持续维护了与客户间良好的合作关系，这对公司品牌的推广和产品销售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四）竞争优势分析

1. 行业优势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陶瓷窑炉生产企业，是南亚、东南亚等新兴陶瓷产区窑炉设备（干燥设备和烧成设备）主要供应商之一。其中，在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国、印尼以及越南市场，公司窑炉设备的销售数量已超过意大利萨克米公司，两者合计占据了主要的市场份额。

公司是国内新型节能高效陶瓷窑炉主要供应商之一，自主研发的干挂空心陶瓷板节能高效五层辊道式干燥器和辊道烧成窑通过了科技成果鉴定，结论为“技术水平居国际领先”；自主研发的 MRD 系列四层、五层干燥器以及 MDC 双层窑和 MFS 和、五层宽体窑等新型窑炉设备具有节能、环保、高效率、自动化等优点，得到了同行业和客户的广泛认可，推动了下游陶瓷行业的产业升级。

2. 研究开发优势

公司的研究开发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三方面：

（1）专业的研发团队

装备性能的持续改进、陶机整线设计、整厂布局以及对于下游客户需求的准确理解能力是陶机生产商的核心竞争力，但这种能力只能通过在该行业的长期工作实践中获得，因此是否拥有具备丰富行业工作经验的研发团队是企业能否在行业中保持技术领先的重要因素。公司自创立以来，始终专注于陶机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努力，已形成一支技术覆盖全面、核心力量突出的研发团队。

公司的研发实力得到了行业和政府部门的认可，先后获批设立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绿色建筑陶瓷低碳成套装备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此外，公司是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协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协会窑炉暨节能技术装备分会理事长单位以及佛山市陶瓷窑炉行业副会长单位。

（2）持续的研发投入

为保证研发工作的顺利进行、保持技术的领先优势，公司每年都根据需要在技术研发方面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力。公司制订了《研究开发费用管理办法》，规定每年投入不少于销售收入 3% 的金额用于研发活动。同时，公司还制订了《研发人员绩效考核与奖励制度》，对做出重大贡献和创造明显效益的技术人员给予奖励，并在住房、津贴等方面为科研人员提供各种优惠条件，从而稳定研发队伍，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

持续稳定的科研投入，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扩大国际市场份额打下了扎实基础。

（3）丰硕的科研成果

目前，公司拥有 81 项专利授权，包括 16 项发明、63 项实用新型、2 项外观设计，所有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

先后获得了 3 个“国家重点新产品”、12 个“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2 个“广东省名牌产品”的荣誉；

在项目方面，获得国家级项目 1 个（发改委），省级 4 个（省经信委政银企合作贴息项目 1 个、科技厅产学研项目 3 个）、市级 2 个（佛山经信局竞争性分配项目 1 个、粤港招标佛山专项 1 个）、区级项目 1 个（科技局专利产业化项目），上述项目已顺利验收了其中的 7 个，还有 1 个产学研项目预计将在 2016 年 4 月份结束。

在十多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推出了 MRD 系列干燥器、MDC 系列双层窑炉、MFS 系列抛光砖宽体窑炉、MFP 薄板窑炉、MHC 挤出陶板窑炉、MSP 陶瓷太阳能板窑炉、GEMINI 双子星轻量化泡沫陶瓷隧道窑、MTK 隧道窑、MSK 梭式窑、MCG 微晶玻璃辊道窑等一系列资源消耗低、自动化程度高，环保性能好的新型窑炉设备，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在国际市场上也具有很强的竞争力，受到了客户和同行业的好评。

3. 整线设计优势

陶瓷生产线的建设是集规划布置、土建公用、机械设备、生产工艺等综合技术于一体，而且，随着陶瓷机械设备的日益复杂，陶瓷生产企业越来越依赖陶机装备企业为其提供包括设备选型、整线设计、系统调试及售后服务在内的整体解决方案，尤其是在陶机产业薄弱、专业技术人员匮乏的孟加拉国、巴基斯坦、印度、越南以及印尼等新兴陶瓷产区。一般的窑炉企业主要提供简单的窑炉设备，基本没有其他设备定制、选购以及售后等配套服务，更没有整线设计能力。公司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和完整的产品系列，能够为客户提供原料配方、整线设备选购、安装调试以及技术服务等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技术中心下设工程研发部，专门负责陶瓷整线的开发设计。针对东南亚、南亚以及中东市场的需求特点，公司技术中心自主开发了一套先进的陶瓷整线设计平台，能够针对客户的具体要求，研发适合客户的个性化窑炉设备，使客户的需求能够在设备上体现，保证陶瓷整线的最佳设计。公司可以通过整线设计平台对陶瓷生产线进行模拟运行分析，并根据模拟运行参数调整设计方案，使客户需求在陶瓷生产线的设计阶段即得以体现，从而降低客户投资成本，最大程度地满足客户需求。

此外，陶瓷生产除了要有基本的窑炉设备外，还需要混料、球磨、成型等一系列其他设备，这些设备间的兼容性对生产线运行的稳定性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上述设备如采用不同厂家的产品，容易因兼容性而导致生产系统故障，降低陶瓷企业的生产效率，更有可能使陶瓷生产企业蒙受停工损失。公司通过整体解决方案搭建的陶瓷生产设备大部分由技术中心自主设计，如果确需向外采购的设备，公司在使用前也会对其与公司自有设备的兼容性进行了详细的测试，及时向客户反馈最佳控制参数，并对可能出现的故障进行提示。因此，公司的整体解决方案保证了客户生产线的稳定性，大幅度提高了公司的竞争力和服务水平，有利于客户合作关系的稳定，有利于公司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

4. 产品质量优势

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按照国际标准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制订了涵盖研发、采购、生产、检验、售后服务等全过程的质量控制标准。公司设立了品质部专门对产品质量进行事前、事中、事后控制和管理，从原材料入厂到生产过程的每道工序，都有严格的质量检查，严格控制各工序的产品质量。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科学的制度设计以及有效的执行，保障并有效提高了公司产品质量。先后通过了“保证产品质量，公司按照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量管理体系认证、司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境管理体系认证、司按照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和欧盟的“业健康安全认证证书。通过欧盟 CE 安全认证，是国内少数几家可以进军欧洲及美国市场的窑炉设备供应商之一。高质量的产品不仅使公司能积累一批稳定的高品质客户，更在无形中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形象，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5. 售后服务优势

公司产品的运行状态对下游客户的生产运营具有关键的作用。为保护客户利益，提高客户满意度，公司设有专门的技术支援部，不仅为客户提供设备的安装指导、调试、培训服务，同时还向客户提供快速到达的维修服务，尽可能地降低设备故障给客户带来的影响。公司拥有一支 40 余人的国际化专业技术服务队伍，组建了完备的国内外服务网络，国内除了佛山总部外，还分别在华东、华中、华北、西南、东北等地区派驻销售服务人员服务，国外则在越南、印度、伊朗、印尼以及墨西哥市场配有技术服务人员。公司坚持“保修一年、终身服务”的服务方针，并在客户工厂的运营过程中提供技术支持，始终如一地为客户提供高效快捷的服务。依靠良好的售后服务，公司建立并持续维护了与客户间良好的合作关系，这对公司品牌的推广和产品销售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6. 品牌优势

窑炉装备是下游陶瓷生产线上的关键设备，其规格、性能直接影响下游制品的内在结构和质量，而其性能、可靠性及寿命等直接影响生产线的运行效率和产品成本。因此，客户选择设备时十分慎重，一般会优先选择品牌形象好、质量可靠的产品。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凭借在研究开发、整线设计、产品质量、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势逐步树立了良好品牌形象，得到了同行业和客户的广泛认可。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打海外市场，公司产品在印度、印度尼西亚等东南亚国家拥有很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2012 年以来，国际市场受经济下行的影响，陶机市场萎缩，公司转而向国内市场发力。凭借公司成立十年以来陶机行业整线设计、研究开发、售后服务的优势，公司已经在国内市场上获得一定的

认知度和品牌度。但是国内激烈的行业竞争以及公司作为后进入者的劣势会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

（五）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未来几年，伴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陶机设备的需求仍将稳定增长，增长空间主要来源于两方面：一方面是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国、越南、印尼、伊朗以及巴西等新兴发展中国家建陶产业的快速发展。新兴发展中国家人口基数大，目前正处于工业化与城市化快速发展时期，对陶瓷产品需求旺盛，陶机市场增速较快，在全球陶机市场所占份额逐年提高，是陶机需求稳定增长的重要因素；另一方面是中国建筑陶瓷行业的产业升级，以及陶土板和陶瓷薄板等新产品的推广和应用。目前全国传统建筑陶瓷砖的整体产能和实际产量都已处于过剩的边缘，建陶行业的产业升级势在必行，发展和推广节能高效的新型陶机设备已成为国内建陶行业的必然选择，多层干燥器、宽体辊道窑、陶土板、陶瓷薄板以及泡沫陶瓷生产线等新型陶机设备的市场需求将快速增长，这是陶机需求稳定增长的另一重要推动力。

公司作为领先的陶瓷窑炉企业供应商，具有产品技术优势和渠道优势，未来将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在细分市场建立自己的品牌，进行战略转型升级。

二、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是集陶瓷机械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与服务为一体的高科技、创新型公司，目前已跻身全球陶瓷窑炉设备主流供应商的行列。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自身的核心技术、核心产品做强、做大公司主业，力争成为“世界一流的节能环保建材成套设备装备企业”，使“摩德娜”成为国际陶机装备行业的著名品牌，为全球用户提供“高效、节能环保、资源节约以及智能数字化”的新型陶瓷机械设备。一方面挖掘陶瓷窑炉及配套设备的生产潜力，集中精力开拓多层干燥器、宽体窑、陶土板、陶瓷薄板以及泡沫陶瓷生产线等高端产品，进一步巩固、提升公司在该领域的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提高公司的生产技术和自主创新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几年，伴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陶机设备的需求仍将稳定增长，增长空间主要来源于两方面：一方面是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国、越南、印尼、伊朗以及巴西等新兴发展中国家建陶产业的快速发展。新兴发展中国家人口基数大，目前正处于工业化与城市化快速发展时期，对陶瓷产品需求旺盛，陶机市场增速较快，在全球陶机市场所占份额逐年提高，是陶机需求稳定增长的重要因素；另一方面是中国建筑陶瓷行业的产业升级，以及陶土板和陶瓷薄板等新产品的推广和应用。目前全国传统建筑陶瓷砖的整体产能和实际产量都已处于过剩的边缘，建陶行业的产业升级势在必行，发展和推广节能高效的新型陶机设备已成为国内建陶行业的必然选择，多层干燥器、宽体辊道窑、陶土板、陶瓷薄板以及泡沫陶瓷生产线等新型陶机设备的市场需求将快速增长，这是陶机需求稳定增长的另一重要推动力。

公司致力于打造高端服务，通过生产管理承包，派工作团队承包客户生产管理，以产量、质量、成本为依据收取承包费用，为客户和公司创造效益并促进设备、备件及消耗品的销售，2015 年 6 月，该模式已在尼日尼亚为某陶瓷集团实现。

公司作为领先的陶瓷窑炉企业供应商，具有产品技术优势和渠道优势，未来将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在细分市场建立自己的品牌，进行战略转型升级。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1. 公司 2016 年度经营计划

计划在 2015 年基础上，进一步加大研发费用投入、完善新产品的市场开发，同时加大力度完善国内

外销售网络和扩大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多层干燥器、宽体窑、陶土板、陶瓷薄板以及泡沫陶瓷生产线等高端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加大人才引进和招募力度、完善内部管理,以力争实现公司业绩稳定增长。

2.公司经营计划涉及的投资资金的来源情况

公司投资资产主要来自自用资产及银行银借款,在合理规划、统筹安排的原则下,公司亦将充分利用高新技术企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的各项支持政策和优惠措施,通过定向增资、债权融资、税收优惠、政府资助等多种渠道获取资金支持。

特别提示: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各投资者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不确定性因素

近期没有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三、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公司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口径)2015 年年度为 72.44%。由于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预收较多款项和产品生产周期较长,预收款项余额较大,2014 年末为 10,949.35 万元,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

公司多年经营发展过程中,与多家银行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主要供应商稳定,客户主要是国内外知名的陶瓷生产企业,商业信用良好。但公司产品为非标设备,如若客户因财务状况恶化等不利因素违约或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公司偿还债务能力的不利情况,则预收账款余额较大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的情形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经过十多年的发展经营,积累了良好的商业信用,与多家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与广发银行签订含保证金最高限额在 26,200.00 万元授信额度的《授信额度合同》,公司现金流稳定,现金周转情况良好;对于应收账款,公司对客户进行信用调查,建立客户信用档案,商务部对客户的应收账款催收;公司通过上述措施将资产负债率维持在稳定的水平内。

2.买方信贷销售模式带来的风险

陶瓷机械设备,目前国内市场的销售多采用供应商通过寻找融资租赁公司或商业银行等融资方为客户融资购买设备,并同时为客户提供担保的模式。随着公司国内市场业务的增多,报告期末,公司为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购买设备的客户提供保证金限额内的担保余额为 570.20 万元,为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购买设备的客户和通过设备抵押银行贷款方式购买设备的客户提供全额担保的期末未还贷款余额为 9,591.35 万元。如果行业出现系统性风险,导致大规模的客户违约,将可能使公司面临连带担保赔偿风险,坏账损失及资金压力上升,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

应对措施:买方信贷销售模式下,公司可能面临连带担保赔偿责任。公司目前从以下两方面应对风险:(1)在与客户洽谈融资时,公司的财务部有专人负责客户信用的考察,核查客户潜在的还款风险,并独立作出判断;(2)公司由业务员负责客户后期还款情况的跟踪,业务员会定期对提供担保的客户进行回访,催收后期款项并评估客户的还款风险。

3.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从 2013 年度至 2015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若公司未来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同时,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若发生进一步变化,也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将继续加大在研发方面的投入,培养科技创新的专业型人才,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另一方面,公司也将通过研发投入提高公司的利润水平,减少对税收优惠的依赖。

4.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15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分别为 67.83%、54.37%和 30.47%，占比较高。汇兑损失 2015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分别为-654.50 万元、71.05 万元和 165.82 万元，占该年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19.54、5.23%和 19.47%。随着人民币汇率的市场化，汇率波动加大，公司面临因人民币汇率波动而带来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南亚、东南亚贸易中将尽量采用美元作为结算货币，以减少其他货币作为结算货币带来的汇率风险；公司在对外贸易中尽量采用即期信用证锁定汇率波动，如采用远期信用证结算可以充分利用信用证融资等融资工具，减少汇率波动风险。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无。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五(二)-1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五(二)-2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五(二)-3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五(二)-4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五(二)-5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保证、抵押、质押)	责任类型 (一般或者连带)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387,887.00	2015 年 6 月 13 日止	保证	连带	是	否
河北聚祥泰陶瓷有限公司	1,395,100.00	2015 年 2 月 29 日止	保证	连带	是	否
河北玻尔陶瓷有限公司	1,090,000.00	租赁合同期限届满 6 个月	保证	连带	是	否
临沂市华伦建陶有限公司	589,000.00	租赁合同期限届满 6 个月	保证	连带	是	否
晋江市中荣陶瓷建材有限公司	365,000.00	租赁合同期限届满 6 个月	保证	连带	是	否
四川中恒陶瓷有限公司	750,000.00	租赁合同期限届满 6 个月	保证	连带	是	否
沈阳泰一陶瓷有限公司	1,125,000.00	租赁合同期限届满 6 个月	保证	连带	是	否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保证、抵押、质押)	责任类型 (一般或者连带)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江西金利源陶瓷有限公司	12,320,000.00	2014 年 02 月 26 日 -2016 年 02 月 25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江西金三角陶瓷有限公司	10,442,600.00	2015 年 03 月 17 日 -2017 年 03 月 16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江西金利源陶瓷有限公司	11,746,000.00	2015 年 11 月 16 日 -2017 年 11 月 15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广西宇豪建材有限公司	8,400,000.00	2015 年 07 月 06 日 -2017 年 07 月 05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江西天瑞陶瓷有限公司	10,892,000.00	2015 年 07 月 06 日 -2017 年 07 月 05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襄城县兄弟陶瓷有限公司	13,311,000.00	2014 年 03 月 28 日 -2016 年 03 月 27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河北鑫祥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4,600,008.00	2014 年 03 月 25 日 -2016 年 03 月 24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河北鑫祥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10,407,504.00	2014 年 03 月 25 日 -2016 年 03 月 24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河北腾宇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13,560,000.00	2014 年 04 月 01 日 -2016 年 03 月 31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6,258,000.00	2014 年 08 月 08 日 -2016 年 09 月 07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江西中阳陶瓷有限公司	14,244,113.00	2014 年 10 月 15 日 -2016 年 10 月 14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宜丰奥巴马陶瓷有限公司	10,355,590.00	2014 年 10 月 10 日 -2017 年 01 月 17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河北泰恒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11,675,760.00	2014 年 04 月 30 日 -2016 年 03 月 31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临沂金正建陶有限公司	11,412,000.00	2014 年 06 月 30 日 -2016 年 05 月 31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沈阳泰一陶瓷有限公司	3,763,188.00	2015 年 01 月 19 日 -2018 年 02 月 28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夹江县盛世东方陶瓷有限公司	17,789,201.39	2015 年 02 月 11 日 -2017 年 02 月 20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清远市美邦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16,788,224.54	2014 年 07 月 29 日 -2016 年 07 月 20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白银新乐雅陶瓷有限责任公司	18,338,140.96	2015 年 07 月 03 日 -2017 年 07 月 20 日	保证	连带	是	否
总计	212,005,316.89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212,005,316.89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131,714,325.62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占用者	占用形式 (资金、资产、资源)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是否无偿占用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	资金	21,134.40	0.00	是	是
合计	-	21,134.40		-	-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摩德娜国际已偿还公司在税务局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备案时，公司代扣代缴摩德娜国际应缴纳的股息分红税款。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	偿还代扣代缴股息分红税款	21,134.40	是
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	为公司、子公司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情况见下文“关联方担保情况”说明，担保金额不计入本表的总计金额	是
总计	-	21,134.40	-

关联方担保情况：

（一）广发银行佛山分行

2014 年 5 月 22 日，子公司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子公司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分别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4]佛银最保字第 290014B2 号）、（[2014]佛银最保字第 290014B3 号），为本公司自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2015 年 6 月 18 日，子公司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子公司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分别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佛银最保字第 290017B1 号）、（[2015]佛银最保字第 290017B2 号），为本公司自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见《摩德娜：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日期：2015 年 8 月 12 日，公告编号：2015-022；《摩德娜：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日期：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告编号：2015-032）

2014 年 5 月 22 日，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分别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4]佛银最保字第 29002B1290014B1 号)，为本公司自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2015 年 6 月 18 日，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分别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佛银最保字第 290017B3 号)，为本公司自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6,500 万元。（见《摩德娜：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日期：2015 年 8 月 12 日，公告编号：2015-022；《摩德娜：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日期：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告编号：2015-032）

（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根据佛山意耐华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5 年本高保字第 (0027) 号)，约定佛山意耐华所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5 年 9 月 17 日至 2020 年 9 月 17 日期间，在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的最高余额内，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依据与本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见《摩德娜：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日期：2015 年 8 月 20 日，公告编号：2015-026；《摩德娜：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日期：2015 年 9 月 8 日，公告编号：2015-033）

根据新兴摩德娜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5 年本高保字第 (0029) 号)，约定新兴摩德娜所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5 年 9 月 17 日至 2020 年 9 月 17 日期间，在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的最高余额内，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依据与本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见《摩德娜：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日期：2015 年 8 月 20 日，公告编号：2015-026；《摩德娜：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日期：2015 年 9 月 8 日，公告编号：2015-033）

根据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5 年本高保字第 (0029) 号)，约定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所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5 年 9 月 17 日至 2016 年 9 月 17 日期间，在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的最高余额内，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依据与本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见《摩德娜：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

公告日期：2015 年 8 月 20 日，公告编号：2015-026；《摩德娜：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日期：2015 年 9 月 8 日，公告编号：2015-033）

（三）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山支行

2014 年 6 月 10 日，公司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山支行(以下简称“南海农商行”)订立《最高额借款合同》(编号：[狮山]农商高借字 2014 第 0018 号)，约定该行同意自 2014 年 6 月 10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在最高借款本金余额 56,010,700 元内，分次向借款人发放贷款，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上述合同担保：

根据新兴摩德娜、佛山意耐华、陈其活、李展华和管火金与南海农商行订立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狮山]农商高保字 2014 第 0018 号)，约定新兴摩德娜、佛山意耐华、陈其活、李展华和管火金为上述《最高额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56,010,700 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四）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陈其活、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李展华、何添、管火金为子公司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与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签订的《授信函》提供保证。《授信函》约定：在满足《授信函》所有条件和要求之后，由星展银行向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港元壹仟捌佰贰拾万元（HKD1,820 万）之贷款或信贷融资。本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签署之日 2010 年 4 月 14 日（下称[2010 授信]起计，直至《授信函》项下所有贷款的贷款期限届满之后 2 年止。在保证期间，权利人有权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2012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管火金、李展华和何添分别与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订立《保证合同》，各自为 2011 年 10 月 24 日（下称[2011 授信]）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再次向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签发的授信额度为 2,320 万港元（含尚欠本金，利息及各项相关费用）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直至授信函项下所有贷款的贷款期限届满之后 2 年止。

2012 年 9 月 12 日星展银行向该公司签发了新的授信函，该授信函（下称[2012 授信]），将授信总额调整为 HK\$30,200,000.00，其他内容不变；[2010 授信]项下的上述存款质押合同、无限额担保书依然有效；[2011 授信]项下的各个保证合同依然有效。

2013 年 7 月 23 日星展银行签发了新的授信函，该授信函（下称[2013 授信]），将授信总额调整为 HK\$23,200,000.00，其他内容不变；[2010 授信]项下的上述存款质押合同、无限额担保书依然有效；[2011 授信]项下的各个保证合同依然有效。

2014 年 7 月 16 日星展银行签发了新的授信函，该授信函（下称[2014 授信]），将授信总额与[2013 授信]一致，为 HK\$23,200,000.00；[2010 授信]项下的上述存款质押合同、无限额担保书依然有效；[2011 授信]项下除不再需要以何添作为保证人的保证合同外，其余的各个保证合同依然有效。

2015 年 11 月 09 日星展银行签发了新的授信函，该授信函（下称[2015 授信]），将授信总额调整为 HK\$18,000,000.00，并调整了付款交单买单及信用证打包融资费率，其他内容不变；[2010 授信]项下的上述存款质押合同、无限额担保书依然有效；[2011 授信]项下除不再需要以何添作为保证人的保证合同外，

其余的各个保证合同依然有效。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或股东在申请挂牌时曾做出如下相关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的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2. 公司全部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且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公司全体股东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3. 作为外国投资者的摩德娜国际自愿签署《证券账户自律管理承诺书》，承诺其证券账户仅用于持有合法获得的上市公司 A 股股份以及在限售期届满后卖出股份，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不在二级市场进行其他证券买卖。股份全部卖出后，应当及时申请注销该账户。

摩德娜国际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4. 摩德娜目前拥有的位于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江涓村民委员会“沙煲岗”地段的一处建筑面积为 1,584 平方米的建筑，因该建筑物未履行保健手续，无法办理相关产权手续。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该建筑物的建筑面积占发行人房产总建筑面积的比例为 3.03%，所占比重不大，而且也并非公司主要经营场所。摩德娜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因该等房产未能办理相关产权手续而受到有关部门行政处罚或给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摩德娜有权要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的任何一方在该事项发生之日起的 7 个工作日内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5. 摩德娜于 2014 年 7 月承诺公司未涉及南海区科技系统腐败案，公司、公司有关人员及实际控制人未因该案受到行政处罚以及刑事立案、审查起诉或处罚的情形。

公司在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冻结	57,979,813.84	10.52%	保证金
应收账款	质押	25,700,571.38	4.66%	远期信用证未到期质押借款
保本理财产品	质押	10,000,000.00	1.81%	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摩德娜和新兴摩德娜拥有的厂房	抵押	44,088,786.28	8.00%	抵押借款
摩德娜和新兴摩德娜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抵押	14,124,181.67	2.56%	抵押借款
累计值	-	151,893,353.17	27.55%	-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2,240,400	52.95	11,279,800	33,520,200	77.2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879,800	23.52	9,879,800	19,759,600	45.53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9,759,600	47.05	-9,879,800	9,879,800	22.7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759,600	47.05	-9,879,800	9,879,800	22.76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42,000,000	100	1,400,000	43,400,000	1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77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万股)	持股变动(万股)	期末持股数 (万股)	期末持 股比 例%	期末持有限 售股份数量 (万股)	期末持有限 售股份数量 (万股)
1	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	10,491,600	570,000	11,061,600	25.49%	3,497,200	7,564,400
2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	10,567,200	0	10,567,200	24.35%	3,522,400	7,044,800
3	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	8,580,600	467,000	9,047,600	20.85%	2,860,200	6,187,400
4	佛山市德瑞投资有限公司	8,580,600	467,000	9,047,600	20.85%	0	9,047,600
5	佛山市建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0	576,000	576,000	1.33%	0	576,000
6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0	387,000	387,000	0.89%	0	387,000
7	周禹辰	0	284,000	284,000	0.65%	0	284,000
8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0	263,000	263,000	0.61%	0	263,000
9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0	200,000	200,000	0.46%	0	200,000
10	宁波鼎锋明德汇文	0	120,000	120,000	0.28%	0	120,000

	投资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合计		38,220,000	3,334,000	41,554,000	95.76%	9,879,800	31,674,2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和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上述三家公司的法人代表人分别是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同时，陈其活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管火金担任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李展华担任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职务；另外，三人已经于 2011 年 8 月 2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各方保持一致行动，共同行使权利，以保持各方共同对公司的控制权。因此，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三人是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0	0	0
优先股总计	0	0	0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和浩华投资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摩德娜国际是依据香港公司条例于 2003 年 3 月 7 日在香港成立的公司，注册证书编号为 836428，注册资本为 10,000 股，目前公司董事长陈其活持有其 100% 股份。摩德娜国际的主营业务为投资控股。德华投资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9 日，注册号：440682000191504，组织机构代码：55366589-7，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管火金，经营范围：对企业进行投资。浩华投资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14 日，注册号：440682000192511，组织机构代码：55366601-3，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展华，经营范围：对企业进行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无变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三人分别通过控股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和浩华投资间接控制本公司股份合计达 70.69%，支配了公司股份的表决权；且公司自成立至今，三人长期担任公司董事，同时陈其活担任董事长职务，管火金担任总经理职务，李展华担任副总经理职务，三人基于共同的利益基础和经营理念，在公司所有重大决策事项上均事先充分沟通、达成一致意见，在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上均持相同的表决意见，共同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另外，三人已经于 2011 年 8 月 2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各方保持一致行动，共同行使权利，以保持各方共同对公司的控制权。因此，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三人是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Benjamin Ki-wood Chan（陈其活），男，1956 年 6 月出生，加拿大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1980 年 6 月毕业于加拿大约克大学经济学专业，学士学历。1996 年毕业于英国赫尔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1980 年 12 月至 1989 年 9 月，就职于加拿大 ITALFINA PRODUCTS 公司，任财务助理和信用评估主管；1989 年 12 月至 1992 年 4 月，就职于香港 MINDIX TRADING LIMITED 公司，任董事、总经理；1993 年 9 月至 1996 年 7 月就读于英国赫尔大学工商管理专业；1994 年 5 月至 1994 年 11 月，就职于香港 STRONG CHOICE LIMITED 公司，任财务总监；1994 年 12 月至 2003 年 2 月，就职于 NASSETTI ASIA LIMITED 公司，任董事；2003 年 7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职，现任董事长。2002 年 1 月至今，兼任建海亚

洲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 3 月至今，兼任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 10 月至今，兼任 Nuova Tecno Machinery Limited 董事；2006 年 12 月至今，兼任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 年 6 月至今，兼任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8 月至今，兼任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

管火金，男，196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毕业于南京化工学院（现南京工业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4 年 7 月至 1993 年 9 月，就职于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工业杭州设计研究院，任工程师；1993 年 10 月至 2003 年 9 月，就职于南海娜塞提先锋陶瓷机械有限公司，历任技术总监、副总经理；2003 年 10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职，现任副董事长、总经理。2010 年 4 月至今，兼任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 年 8 月至今，兼任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展华，男，196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2 年 7 月毕业于广东机械学院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大学学历。1992 年 7 月至 1995 年 10 月就职于佛陶集团，任维修员；1995 年 10 月至 1998 年 10 月就职于萨克米机械有限公司佛山办事处，任销售经理；1998 年 10 月至 2003 年 11 月就职于南海娜塞提先锋陶瓷机械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3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0 年 4 月至今，兼任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四、股份代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份代持情况。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元/股）	发行数量（股）	募集资金（元）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5-4-7	2015-11-10	3.00	1,400,000	4,200,000	0	0	0	9	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	否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是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报告期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公司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二、债券融资情况（无）

三、间接融资情况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元）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7,000,000.00	4.65	2015年10月22日-2016年9月23日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00,000.00	4.65	2015年10月22日-2016年9月23日	否
银行贷款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狮山支行	5,025,354.16	6.6	2014年7月3日-2015年7月3日	否
银行贷款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狮山支行	5,298,000.00	6.6	2014年7月10日-2015年7月9日	否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元）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狮山支行	19,176,645.84	6.6	2014 年 8 月 27 日 -2015 年 8 月 26 日	否
银行贷款	广发银行佛山分行	10,000,000.00	5.82	2015 年 8 月 18 日 -2015 年 8 月 26 日	否
银行贷款	广发银行佛山分行	10,000,000.00	5.82	2015 年 8 月 18 日 -2015 年 10 月 13 日	否
合计	-	64,500,000.00	-	-	-

报告期内，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佛山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3,000 万元，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兴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其活、管火金、李展华提供最高本金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并在 2015 年 12 月 28 日由 2015 年第 5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编号 2015-041)。但在后续磋商过程中由于公司与民生银行佛山分行未就授信条件达成一致，故公司最终未与其签订授信合同。

五、利润分配情况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股）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0	0	0
-	0	0	0
-	0	0	0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陈其活	董事长	男	59	硕士	2014年8月9日-2017年8月8日	是
管火金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2	本科	2014年8月9日-2017年8月8日	是
李展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7	本科	2014年8月9日-2017年8月8日	是
吴建青	独立董事	男	59	博士	2014年8月9日-2017年8月8日	是
李莎	独立董事	女	51	硕士	2014年8月9日-2017年8月8日	是
刘美洲	监事会主席	男	50	本科	2014年8月9日-2017年8月8日	是
王赐谷	监事	男	41	中专	2014年8月9日-2017年8月8日	是
潘文辉	监事	男	54	专科	2014年8月9日-2017年8月8日	是
荆海山	副总经理	男	42	中专	2015年3月12日-2017年8月8日	是
范敏仪	财务总监	女	42	专科	2014年8月9日-2017年8月8日	是
吴俊良	销售总监	男	45	本科	2014年8月9日-2017年8月8日	是
汪兆俊	生产总监	男	40	高中	2014年8月9日-2017年8月8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和浩华投资。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三人分别通过拥有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和浩华投资三家公司的控股权进而共同控制摩德娜(陈其活持有摩德娜国际 100.00%的股权、管火金持有德华投资 63.57%的股权、李展华持有浩华投资 77.73%的股权)，上述三家公司持有摩德娜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24.35%、25.49%和 20.85%，合计持股比例为 70.69%。

陈其活是摩德娜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是摩德娜的股东摩德娜国际的唯一股东、董事。

管火金是摩德娜的实际控制人之一、副董事长及总经理；是摩德娜的股东德华投资的控股股东、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李展华是摩德娜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及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是摩德娜的股东浩华投资的控股股东、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刘美洲是摩德娜的监事；通过持有德华投资 18.215%(出资额 18.215 万元)的股权间接持有摩德娜的股份以及担任该公司的监事。

吴俊良是摩德娜的销售总监；通过持有德华投资 18.215%(出资额 18.215 万元)的股权间接持有摩德娜的股份。

(二) 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股)	数量变动(股)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股)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陈其活	董事长	0	0	0	0.00%	0
管火金	副董事长、总经理	0	0	0	0.00%	0
李展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0.00%	0
吴建青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李莎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刘美洲	监事会主席	0	0	0	0.00%	0
王赐谷	监事	0	0	0	0.00%	0
潘文辉	监事	0	0	0	0.00%	0
荆海山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范敏仪	财务总监	0	0	0	0.00%	0
吴俊良	销售总监	0	0	0	0.00%	0
汪兆俊	生产总监	0	0	0	0.00%	0
合计	-	0	0	0	0.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荆海山	产品副总监	新任	副总经理	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荆海山，男，197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毕业于江西省景德镇陶瓷学校，中专学历，工程师。1992年7月至1993年9月，就职于湖南省洪江市墙地砖厂，任车间副主任；1993年10月至1994年8月，就职于广东花都新鸿祥陶瓷有限公司，任技术员；1994年9月至2000年3月，就职于广东佛山爱和窑业有限公司，任技术部设计师；2000年4月至2003年4月，就职于广东佛山娜塞提机械有限公司，任技术部设计师；2005年2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技术部经理、销售副总监、产品副总监，现任副总经理。

期后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分别收到副总经理荆海山、销售总监吴俊良、生产总监汪兆俊递交的辞职报告。荆海山先生、吴俊良先生、汪兆俊先生因个人原因分别辞去其担任的副总经理、销售总监、生产总监的职务。该辞职的副总经理、销售总监、生产总监直接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

自收到荆海山先生、吴俊良先生、汪兆俊先生的辞职申请，公司正在积极处理中，其辞去副总经理、销售总监、生产总监的职务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另外，公司监事会于2016年4月收到监事王赐谷递交的辞职报告。该辞职的监事直接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王赐谷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王赐谷先生在公司选举产生新的监事就任之前继续履行职责，因此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

利影响。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員	84	72
生产人員	118	113
销售人员	42	39
技术人员	58	54
财务人员	9	10
员工总计	311	28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56	59
专科	69	88
专科以下	185	140
员工总计	311	288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新兴摩德娜扩大生产管理，精简母公司部分生产管理人员。

2.人才引进与招聘

报告期内，通过社会招聘、应届毕业生人才引进等措施吸引了符合企业长远利益、适合企业用人政策的人才，一方面补充了企业成长需要的新鲜血液、推动了企业内部的优胜劣汰，另一方面巩固、增强了公司的技术团队和管理队伍，从而为企业持久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力资源。

3.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五险一金”。报告期内，公司不断优化薪酬制度，利用更有竞争优势的薪酬福利及符合实际的绩效考核方案吸引、稳定人才。

4.员工培训

公司重视人才的培养，为员工提供可持续发展的机会，把员工个人成长与公司发展结合起来，制定了系列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一线员工的操作技能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5、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15 人。

（二）核心员工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为管火金和李展华先生，基本情况见“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无重大变化。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已建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形成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地运作。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开展经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首先，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其次，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加强中小股东保护，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再次，公司通过建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聘任独立董事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调查和监督。独立董事制度有效促进了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平、公正、公允性，保障董事会决策科学性，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重大投资、重要的人事变动、融资、日常关联交易等均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或/和股东大会审议，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正。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8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荆海山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股票转让方式为做市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变更股票转让方式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聘请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为客户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审议《关于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8、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2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6	1、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股票转让方式为做市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变更股票转让方式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201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聘请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为客户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3、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取消〈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关联担保的议案》； 5、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关联担保的议案》； 6、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关联担保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三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经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管理层和董事会之间责权关系明确。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将内控制度的检查融入到日常工作中，通过不断完善以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有效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继续加强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制度建设，进一步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章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实施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负责

相关事务的统筹与安排，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工作。董事会秘书或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人为公司的对外发言人，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按照要求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能够独立运作，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没有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内部机构调整的需要，及时完善和补充相关制度，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目标、发展战略的实现，促进公司持续、稳健、高速发展。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39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6-04-20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新航、周少鹏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392 号

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德娜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摩德娜科技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摩德娜科技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摩德娜科技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新航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少鹏

中国上海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41,002,117.32	132,306,213.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二)	3,743,822.00	100,000.00
应收账款	(三)	126,997,763.22	102,165,737.47
预付款项	(四)	7,530,626.54	9,648,576.17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	33,007,341.61	38,818,899.76
存货	(六)	126,202,772.86	223,458,946.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179,947.87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0,050,000.00	-
流动资产合计	-	448,534,443.55	506,678,321.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八)	73,428,999.28	76,965,721.42
在建工程	(九)	135,521.70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十)	19,231,250.98	19,797,766.3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一)	-	13,563.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9,408,844.46	4,055,735.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400,0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02,604,616.42	100,832,786.48
资产总计	-	551,139,059.97	607,511,107.63
流动负债：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十三)	40,700,419.38	47,257,310.2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十四)	80,975,141.86	97,456,099.91
应付账款	(十五)	88,884,686.54	100,784,442.69
预收款项	(十六)	130,724,106.31	215,599,529.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七)	8,663,419.64	7,695,509.16
应交税费	(十八)	8,550,641.18	-95,240.94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十九)	11,874,883.32	9,489,116.41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370,373,298.23	478,186,767.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二十)	14,942,539.33	2,297,298.03
递延收益	(二十一)	1,347,896.03	1,392,481.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二)	3,893,343.83	4,816,441.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20,183,779.19	8,506,220.97
负债合计	-	390,557,077.42	486,692,988.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二十二)	43,400,000.00	42,000,000.00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二十三)	49,163,831.06	46,363,831.06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2,838,645.20	1,741,552.23
专项储备	(二十四)	2,750,858.40	1,781,843.48
盈余公积	(二十五)	6,621,351.86	3,285,141.66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二十六)	55,807,296.03	25,645,750.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60,581,982.55	120,818,119.33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60,581,982.55	120,818,119.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551,139,059.97	607,511,107.63

法定代表人：Benjamin Ki-wood Chan（陈其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敏仪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敏仪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	71,286,667.73	94,754,142.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3,743,822.00	100,000.00
应收账款	(一)	129,868,800.61	69,393,704.89
预付款项	-	4,278,659.61	7,226,877.26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二)	90,714,842.43	98,244,505.84
存货	-	111,080,640.51	213,113,173.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179,947.87
其他流动资产	-	10,050,000.00	-
流动资产合计	-	421,023,432.89	483,012,352.71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439,999.12	439,999.12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三)	5,000,000.88	5,000,000.88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23,395,042.77	25,146,371.91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3,954,220.64	4,184,608.4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13,563.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9,399,211.08	4,024,571.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42,188,474.49	38,809,115.05
资产总计	-	463,211,907.38	521,821,467.76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15,000,000.00	29,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80,975,141.86	97,456,099.91
应付账款	-	89,011,883.94	102,394,021.28
预收款项	-	109,493,527.95	182,081,072.56
应付职工薪酬	-	7,779,879.11	7,167,959.91
应交税费	-	6,845,791.99	820,588.97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6,283,470.73	4,788,188.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315,389,695.58	424,207,931.11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14,942,539.33	2,297,298.03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	-	1,347,896.03	1,392,481.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893,343.83	4,816,441.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20,183,779.19	8,506,220.97
负债合计	-	335,573,474.77	432,714,152.08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	43,400,000.00	4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49,163,831.06	46,363,831.06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2,750,858.40	1,781,843.48
盈余公积	-	6,621,351.86	3,285,141.66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	25,702,391.29	-4,323,500.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27,638,432.61	89,107,315.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463,211,907.38	521,821,467.76

法定代表人：Benjamin Ki-wood Chan（陈其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敏仪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敏仪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七）	623,337,226.42	583,832,726.49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	-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七）	455,048,704.47	464,175,763.69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八）	3,300,730.68	2,238,837.93
销售费用	（二十九）	41,200,089.24	34,791,644.72
管理费用	（三十）	59,478,933.09	53,387,708.48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三十一)	-5,514,400.23	2,963,539.86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二)	19,130,426.08	12,811,533.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50,692,743.09	13,463,697.86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三)	3,670,652.59	5,255,114.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四)	13,742,477.04	2,458,415.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40,620,918.64	16,260,396.56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五)	7,123,163.31	2,667,223.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3,497,755.33	13,593,173.4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33,497,755.33	13,593,173.45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三十六)	1,097,092.97	142,623.41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34,594,848.30	13,735,796.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79	0.3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79	0.32

法定代表人：Benjamin Ki-wood Chan（陈其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敏仪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敏仪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	638,852,928.25	586,336,296.52
减：营业成本	(四)	519,393,118.87	503,992,932.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	2,891,674.88	2,137,817.49
销售费用	-	20,407,426.30	25,221,040.71
管理费用	-	51,414,582.81	48,213,150.83
财务费用	-	-8,214,999.69	-884,485.26
资产减值损失	-	16,918,175.15	12,125,141.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4,075,08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50,118,029.93	-4,469,301.29
加：营业外收入	-	2,159,521.56	4,866,532.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13,718,996.40	2,458,413.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38,558,555.09	-2,061,182.55
减：所得税费用	-	5,196,453.08	2,657,959.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3,362,102.01	-4,719,141.6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33,362,102.01	-4,719,141.66
七、每股收益：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Benjamin Ki-wood Chan（陈其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敏仪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敏仪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517,698,703.81	556,313,63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2,754,701.79	15,507,437.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七)	9,209,750.22	4,567,14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59,663,155.82	576,388,208.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26,917,934.39	438,155,523.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7,648,003.64	35,793,138.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6,593,923.52	15,441,686.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七)	59,098,651.27	37,536,83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40,258,512.82	526,927,17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404,643.00	49,461,030.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9,672.00	28,52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672.00	28,52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537,734.84	11,756,341.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537,734.84	11,756,341.31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528,062.84	-11,727,815.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2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76,461,506.85	84,713,709.8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七)	37,849,581.5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18,511,088.38	84,713,709.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84,556,012.14	50,456,399.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257,565.08	22,774,262.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七)	293,900.00	63,539,329.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7,107,477.22	136,769,991.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1,403,611.16	-52,056,281.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696.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7,280,191.32	-14,323,763.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5,742,112.16	50,065,875.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3,022,303.48	35,742,112.16

法定代表人：Benjamin Ki-wood Chan（陈其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敏仪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敏仪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26,939,609.79	516,656,829.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2,754,701.79	15,507,437.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105,377.46	4,534,190.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66,799,689.04	536,698,457.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13,177,840.74	406,917,938.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0,462,110.44	30,106,450.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1,673,953.88	13,765,307.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5,573,233.94	38,571,80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90,887,139.00	489,361,50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087,449.96	47,336,956.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4,075,08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52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075,080.00	1,526.00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653,496.84	619,983.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53,496.84	619,983.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421,583.16	-618,457.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2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5,000,000.00	53,075,686.3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6,182,485.3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5,382,485.37	53,075,686.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9,500,000.00	36,575,686.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473,002.80	21,899,524.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93,900.00	58,262,823.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1,266,902.80	116,738,033.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115,582.57	-63,662,347.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3,449,715.77	-16,943,847.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0,900,325.05	27,844,172.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4,350,040.82	10,900,325.05

法定代表人：Benjamin Ki-wood Chan（陈其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敏仪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敏仪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000,000.00	-	-	-	46,363,831.06	-	1,741,552.23	1,781,843.48	3,285,141.66	-	25,645,750.90	-	120,818,119.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	-	-	-	46,363,831.06	-	1,741,552.23	1,781,843.48	3,285,141.66	-	25,645,750.90	-	120,818,119.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0,000.00	-	-	-	2,800,000.00	-	1,097,092.97	969,014.92	3,336,210.20	-	30,161,545.13	-	39,763,863.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097,092.97	-	-	-	33,497,755.33	-	34,594,848.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0,000.00	-	-	-	2,800,000.00	-	-	-	-	-	-	-	4,2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00,000.00	-	-	-	2,800,000.00	-	-	-	-	-	-	-	4,2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336,210.20	-	-3,336,210.20	-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336,210.20	-	-3,336,210.20	-	0.00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969,014.92	-	-	-	-	969,014.92
1．本期提取	-	-	-	-	-	-	-	2,072,672.59	-	-	-	-	2,072,672.59
2．本期使用	-	-	-	-	-	-	-	-1,103,657.67	-	-	-	-	1,103,657.67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400,000.00	-	-	-	49,163,831.06	-	2,838,645.20	2,750,858.40	6,621,351.86	-	55,807,296.03	-	160,581,982.5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000,000.00	-	-	-	46,363,831.06	-	1,598,928.82	1,695,926.97	3,285,141.66	-	33,052,577.45	-	127,996,405.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	-	-	-	46,363,831.06	-	1,598,928.82	1,695,926.97	3,285,141.66	-	33,052,577.45	-	127,996,405.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42,623.41	85,916.51	-	-	-7,406,826.55	-	-7,681,983.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42,623.41	-	-	-	13,593,173.45	-	13,735,796.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1,000,000.00	-	-21,000,000.00
4．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85,916.51	-	-	-	-	85,916.51
1．本期提取	-	-	-	-	-	-	-	1,638,676.30	-	-	-	-	1,638,676.30
2．本期使用	-	-	-	-	-	-	-	-1,552,759.79	-	-	-	-	-1,552,759.79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42,000,000.00	-	-	-	46,363,831.06	-	1,741,552.23	1,781,843.48	3,285,141.66	-	25,645,750.90	-	120,818,119.33

法定代表人：Benjamin Ki-wood Chan（陈其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敏仪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敏仪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000,000.00	-	-	-	46,363,831.06	-	-	1,781,843.48	3,285,141.66	-4,323,500.52	89,107,315.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	-	-	-	46,363,831.06	-	-	1,781,843.48	3,285,141.66	-4,323,500.52	89,107,315.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0,000.00	-	-	-	2,800,000.00	-	-	969,014.92	3,336,210.20	30,025,891.81	38,531,116.9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3,362,102.01	33,362,102.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0,000.00	-	-	-	2,800,000.00	-	-	-	-	-	4,2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00,000.00	-	-	-	2,800,000.00	-	-	-	-	-	4,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3,336,210.20	-3,336,210.20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336,210.20	-3,336,210.20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969,014.92	-	-	969,014.92
1. 本期提取	-	-	-	-	-	-	-	2,072,672.59	-	-	2,072,672.59
2. 本期使用	-	-	-	-	-	-	-	-1,103,657.67	-	-	1,103,657.67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400,000.00	-	-	-	49,163,831.06	-	-	2,750,858.40	6,621,351.86	25,702,391.29	127,638,432.6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000,000.00	-	-	-	46,363,831.06	-	-	1,695,926.97	3,285,141.66	21,395,641.14	114,740,540.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	-	-	-	46,363,831.06	-	-	1,695,926.97	3,285,141.66	21,395,641.14	114,740,540.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85,916.51	-	-25,719,141.66	-25,633,225.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4,719,141.66	-4,719,141.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21,000,000.00	-21,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21,000,000.00	-21,000,000.00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85,916.51	-	-	85,916.51
1. 本期提取	-	-	-	-	-	-	-	1,638,676.30	-	-	1,638,676.30
2. 本期使用	-	-	-	-	-	-	-	-1,552,759.79	-	-	-1,552,759.79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42,000,000.00	-	-	-	46,363,831.06	-	-	1,781,843.48	3,285,141.66	-4,323,500.52	89,107,315.68

法定代表人：Benjamin Ki-wood Chan（陈其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敏仪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敏仪

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的历史沿革

1、 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的设立

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德娜有限”)成立于 2003 年, 由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独家投资设立, 其性质为香港法人独资的外资投资企业。

2003 年 7 月 15 日, 佛山市南海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外资经营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可行性报告、申请表、章程的批复》(南外经合[2003]50 号), 同意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独资经营摩德娜有限, 摩德娜有限的投资总额为 120.00 万美元, 注册资本为 108.00 万美元。

2003 年 7 月 17 日, 广东省人民政府向摩德娜有限颁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粤南外资证字[2003]0044 号), 批准设立摩德娜有限。

2003 年 7 月 21 日, 南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摩德娜有限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企独粤南总字第 001564 号), 核准摩德娜有限成立。

2、 摩德娜有限第一次变更实收资本(2004年6月)

截至 2004 年 2 月 5 日,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向摩德娜有限缴付第一期出资 2,381,774.25 港元, 折合 343,454.94 美元。该期出资经佛山市南海骏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4 年 2 月 19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南骏事验字[2004]006 号)验证。

2004 年 6 月 28 日, 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摩德娜有限实收资本变更登记为 34.35 万美元, 并向摩德娜有限换发了营业执照。

3、 摩德娜有限第二次变更实收资本(2005年3月)

2004 年 4 月 21 日至 2004 年 11 月 30 日期间,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分次共向摩德娜有限缴付第二期出资 314,298.17 美元, 该期出资经佛山市南海骏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4 年 12 月 20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南骏事验字[2004]058 号)验证。连同第一期出资, 摩德娜有限的实收资本变更为 657,753.11 美元。

2005 年 3 月 21 日, 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摩德娜有限的实收资本变更登记为 65.77 万美元, 并向摩德娜有限换发了营业执照。

4、 摩德娜有限第三次变更实收资本(2005年12月)

2005 年 6 月 6 日至 2005 年 10 月 21 日期间,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分次向

摩德娜有限缴付第三期出资 422,246.89 美元。该期出资经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5 年 11 月 28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粤诚验字[2005]090 号）验证。截至 2005 年 11 月 28 日，摩德娜有限已累计收到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分三期投入的注册资本 108 万美元。

2005 年 12 月 12 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摩德娜有限的实收资本变更登记为 108 万美元，并向摩德娜有限换发了营业执照。

5、摩德娜有限变更经营范围（2007年8月）

2007 年 6 月 25 日，摩德娜有限召开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经营范围的决议；同日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就此修订了摩德娜有限的章程。

2007 年 7 月 15 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作出《关于外资企业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增加分销经营范围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函[2007]1102 号），同意摩德娜有限经营范围增加“陶瓷原料、釉料、色料及辅助材料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设店铺，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的相关内容，并同意了摩德娜有限修订的章程。

2007 年 8 月 3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摩德娜有限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外资证字[2007]0401 号），批准了摩德娜有限变更后的经营范围。

2007 年 8 月 10 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摩德娜有限经营范围变更事宜，摩德娜有限的经营范围变更为：“生产销售陶瓷生产设备、微精玻璃生产设备、餐具生产设备及其零配件，产品内外销售。陶瓷原料、釉料、色料及辅助材料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设店铺，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6、摩德娜有限股权转让（2010年4月）

2010 年 4 月 13 日，摩德娜有限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外方投资者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将持有摩德娜有限的 27.45%股权转让与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摩德娜有限 22.45%股权转让与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摩德娜有限的 22.45%股权转让与佛山市德瑞投资有限公司。

2010 年 4 月 28 日，佛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佛外经贸促字[2010]68 号），同意摩德娜有限股权的转让事宜。

2010 年 5 月 17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摩德娜有限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佛合资证字[2010]0003 号），批准了摩德娜有限股权转让事宜。

2010 年 5 月 7 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南

海核变通外字[2010]第 1000260210 号)，核准了摩德娜有限股权转让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此次股权转让后，企业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持有 27.65%股权，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27.45%股权，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22.45%股权，佛山市德瑞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22.45%股权。

7、摩德娜有限增资（2011年3月）

2011 年 3 月 2 日，摩德娜有限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通过了公司增资并引入新股东北京国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决议，同意北京国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向公司增资 1,500.00 万元，占出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的 9.00%。同日，公司与北京国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北京国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向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增资的协议》。

2011 年 3 月 8 日，佛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中外合资企业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佛外经贸促字[2011]34 号），同意摩德娜有限增加投资总额 15 万美元，注册资本增加 106,813.19 美元。增资后，公司投资总额变更为 135 万美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18.6813 万美元。该次增资经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南海分所 2011 年 3 月 10 日出具的（粤诚南验字[2011]01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 年 3 月 9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摩德娜有限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佛合资证字[2010]0003 号），批准了摩德娜有限增资扩股事宜。

2011 年 3 月 17 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南海核变通外字[2011]第 1100125723 号），核准了摩德娜有限增资扩股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和扩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	29.8620	25.16
2	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	29.6460	24.98
3	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	24.2460	20.43
4	佛山市德瑞投资有限公司	24.2460	20.43
5	北京国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6813	9.00
合计		118.6813	100.00

8、股份公司设立（2011年7月）

2011 年 6 月 3 日，摩德娜有限董事会一致表决通过了将摩德娜有限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摩德娜有限的发起人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佛山市德华投资

有限公司、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德瑞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国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致同意摩德娜有限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摩德娜有限截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 84,254,210.58 元，按 2.006053:1 的比例折合成 42,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共计股本为人民币 42,000,000.00 元，其余 42,254,210.58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各发起人按照目前各自在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相应数额的股份。该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15 日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09001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 年 6 月 21 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字[2011]237 号），批准了摩德娜有限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事宜。

2011 年 6 月 22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为摩德娜有限核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粤股份证字[2011]0014 号）。

2011 年 7 月 28 日，公司取得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682400000521）。

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	1,056.72	25.16
2	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	1,049.16	24.98
3	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	858.06	20.43
4	佛山市德瑞投资有限公司	858.06	20.43
5	北京国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78.00	9.00
合计		4,200.00	100.00

9、公司挂牌交易

2014 年 10 月 27 日，贵公司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证券股票代码 831202。截止 2015 年定向增发股票完成之前，贵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交易变动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	1,056.72	25.1600
2	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	1,106.16	26.3371
3	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	904.76	21.5419
4	佛山市德瑞投资有限公司	904.76	21.5419
5	持股 5%以下股东小计	227.60	5.4191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合计	4,200.00	100.00

10、定向增发（2015 年 9 月）

201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公司拟发行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每股 3.00 元，发行数量 140 万股，融资额为 420.00 万元。由宁波鼎锋明德汇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24 家股东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之前缴足，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4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280.00 万元。该次变更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 9 月 21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 410569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	1,056.72	24.3484
2	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	1,106.16	25.4876
3	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	904.76	20.8470
4	佛山市德瑞投资有限公司	904.76	20.8470
5	持股 5%以下股东小计	367.60	8.4700
	合计	4,340.00	100.00

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取得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7520950819)。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交易变动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	1,056.72	24.3484
2	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	1,106.16	25.4876
3	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	904.76	20.8470
4	佛山市德瑞投资有限公司	904.76	20.8470
5	持股 5%以下股东小计	367.60	8.4700
	合计	4,340.00	100.00

（二）行业性质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为陶瓷机械设备制造行业。

（三）经营范围与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和销售陶瓷生产设备、微精玻璃生产设备、餐具生产设备及其零配件，产品内外销售。陶瓷原料、釉料、色料及辅助材料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设店铺，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内设陶瓷机电装备研发中心。从事电子计算机、网络设备、通信产品(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备)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电子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

经营期限：长期。

（四）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要产品：自主生产的产品主要包括建筑陶瓷用干燥设备、烧成设备以及施釉、输送设备。同时，公司还对外采购成型设备、原料设备以及相关配件等，与上述自产设备配套销售。

（五）公司注册地址及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的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三环西工业开发区，法定代表人：BENJAMIN KI-WOOD CHAN（中文名陈其活）。

（六）公司公开挂牌股票代码：831202

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起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代码 83120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基本情况无其它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第二届第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公司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七)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

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每月末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的月平均汇率（月末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总和/当期月份数）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

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九)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对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则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

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

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

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

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对于应收款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出现如下情况,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其他表明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客户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及 5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及债务人性质分为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款项、投资性长期应收款项、应收出口退税款项、其他应收款项。组合中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款项、投资性长期应收款项、应收出口退税款项不计提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	2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20	20
3—4 年（含 4 年）	80	80
4 年以上	100	100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对该部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本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是：

其他说明

- （1）因债务人破产，在以其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因债务人死亡，在以其遗产偿还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3）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已超过 5 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采用实际成本法核算。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定期进行盘点。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

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提示：应明确该等长期权益的具体内容和认定标准）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

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

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
机器设备	10	10	9
办公设备	5	10	18
运输设备	5	10	18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

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

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

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标注的出让期
应用软件	5 年	估计的有效使用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摊销年限按各项目约定期限确定。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 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报告期内，本公司暂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情形。

(二十三)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 针对买方信贷销售模式下为客户按揭贷款提供保证的项目，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要求，并参照 2010 年 3 月 8 日中国银监会、发改委等七部委联合下发的《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于每期资产负债表日按期末未到期担保责任余额的 2%计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对于损失风险较大的担保事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准备金。

(二十四) 专项储备

根据（财企[2012]16 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第十一条 机械制造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 （一）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提取；
- （二）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提取；
- （三）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 （四）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提取；
- （五）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提取。

本公司 2012 年度起根据（财企[2012]16 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提取专项储备。

（二十五）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具体确认方式：

出口销售：根据出口销售合同约定，在所有权和管理权发生转移时点，即合同项下的成套设备全部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并交付船运机构，取得出口货物报关单、货物出运单及装箱单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国内销售：在客户以自有资金支付货款时，公司在所有成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取得双方确认的安装完成移交证书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在客户以买方信贷方式支付货款，且公司提供销售担保时，公司在所有成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取得双方确认的安装完成移交证书并收到银行或融资租赁公司发放的买方信贷或融资的货款时确认销售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

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六）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费用或损失和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 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该补助，不全额确认为当期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然后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该项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

期营业外收入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先计入到递延收益，然后再按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经发生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中。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六、税项：

(一) 本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见备注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堤围防护费	按销售收入计征	0.12%

备注：2015年度企业所得税率分别如下：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5%、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25%、新兴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获取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344000029。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限当年开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本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享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企业基本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	1	香港	购销	1 港币	100	100	0.88 元人民币	投资
2	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	1	1	中国	生产、销售	500	100	100	500	投资
3	Nuova teno Machinery Limited	2	1	香港	购销	1 港币	100	100		投资
4	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	2	1	中国	生产、销售	25 万美元	100	100		投资

注：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

其他：级次：1.1 子公司，2.子公司的子公司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434,408.49	445,052.60
银行存款	82,587,894.99	35,297,059.56
其他货币资金	57,979,813.84	96,564,100.94
合 计	141,002,117.32	132,306,213.10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8,970,273.03	36,664,323.47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326,091.49	61,164,489.36
履约保证金	27,183,366.93	31,601,005.29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205,060.99	3,798,606.29
冻结限制银行存款	9,265,294.43	0.00
合 计	57,979,813.84	96,564,100.94

说明: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冻结限制银行账户存款余额为 9,265,294.43 元, 产生原因: 买方信贷结算销售方式的项目出现客户无法按期支付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而产生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015 年 12 月 2 日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正式受理, 目前法院仍对该案件仍在审理当中, 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要求公司履行连带担保责任, 并在案件判决之前由法院冻结限制公司银行账户存款余额为 9,265,294.43 元。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43,822.00	1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合计	3,743,822.00	100,000.00

2、本报告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827,080.62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7,827,080.62	

4、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计提）	149,036,771.60	95.52	22,039,008.38	14.79	126,997,763.22
组合 2（不计提）					
组合小计	149,036,771.60	95.52	22,039,008.38	14.79	126,997,763.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89,993.23	4.48	6,989,993.23	100.00	0.00
合计	156,026,764.83	100.00	29,029,001.61		126,997,763.22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计提）	113,829,485.27	95.16	11,663,747.80	10.24	102,165,737.47
组合 2（不计提）					
组合小计	113,829,485.27	95.16	11,663,747.80	10.24	102,165,737.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92,925.44	4.84	5,792,925.44	100.00	0.00
合计	119,622,410.71	100.00	17,456,673.24		102,165,737.47

本报告期末按照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原值小计金额 6,989,993.23 元，均为非关联方交易产生余额，由于已有迹象表明发生坏账，因此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的期末金额为 6,989,993.23 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2,496,054.83	1,849,921.09	2.00%
1 至 2 年	29,541,122.43	2,954,112.25	10.00%
2 至 3 年	9,554,019.38	1,910,803.88	20.00%
3 至 4 年	10,607,019.00	8,485,615.19	80.00%
4 至 5 年	6,618,934.20	6,618,934.20	100.00%
5 年以上	219,621.77	219,621.77	100.00%
合计	149,036,771.61	22,039,008.38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及债务人性质分为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款项、投资性长期应收款项、应收出口退税款项、其他应收款项。组合中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款项、投资性长期应收款项、应收出口退税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872,328.3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的金额为 300,000.00 元。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Kajaria Ceramics Limited	8,685,465.24	5.57	173,709.30
Varmora Granito Pvt Ltd	8,655,523.95	5.55	168,238.89
Greatwall Ceramic Industries Ltd.	7,688,375.65	4.93	153,767.51
清远市升华建陶有限公司	7,081,700.00	4.54	141,634.00
Emboza Granito Pvt Ltd	6,878,219.24	4.41	137,564.38
合计	38,989,284.08	25.00	774,914.08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四)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171,664.60	95.23	9,044,572.84	93.74
1 至 2 年（含 2 年）	284,660.16	3.78	546,754.74	5.67
2 至 3 年（含 3 年）	31,505.13	0.42	18,341.97	0.19
3 年以上	42,796.65	0.57	38,906.62	0.40
合计	7,530,626.54	100.00	9,648,576.17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EFI Cretaprint S.L.U	782,740.58	10.39
INDUSTRIE CBI	775,953.00	10.30
NBP Srl	692,177.01	9.19
广西柳州钢都钢管有限公司	599,496.31	7.96
Grvppo Tecnoferrari S.P.A	504,964.86	6.71
合计	3,355,331.76	44.55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31,984.00	69.56	8,650,000.00	29.49	20,681,984.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	8,519,481.56	20.21	505,613.83	5.93	8,013,867.73
组合 2 (不计提)	4,311,489.88	10.23	0.00	0.00	4,311,489.88
组合小计	12,830,971.44	30.44	505,613.83		12,325,357.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2,162,955.44	100	9,155,613.83		33,007,341.61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	32,942,100.13	81.41	1,643,655.55	4.99	31,298,444.58
组合 2 (不计提)	7,520,455.18	18.59	0.00	0.00	7,520,455.18
组合小计	40,462,555.31	100.00	1,643,655.55		38,818,899.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0,462,555.31	100.00	1,643,655.55		38,818,899.7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083,771.99	121,675.44	2.00
1 至 2 年	2,080,399.84	208,039.98	10.00
2 至 3 年	213,416.18	42,683.24	20.00
3 至 4 年	43,391.86	34,713.49	80.00
4 至 5 年	21,311.56	21,311.56	100.00
5 年以上	77,190.12	77,190.12	100.00
合计	8,519,481.56	505,613.83	

- (1)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及债务人性质分为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款项、投资性长期应收款项、应收出口退税款项、其他应收款项。组合中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款项、投资性长期应收款项、

应收出口退税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2) 本报告期末按照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原值小计金额 29,331,984.00 元，均为非关联方交易产生余额，由于已有部分单位迹象表明发生坏账，因此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的期末金额为 8,650,000.00 元。

2、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511,958.2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0,576,128.70	2,957,086.70
保证金	24,414,696.90	27,635,444.00
员工借支	1,971,530.04	1,407,544.10
备用金	418,417.23	253,556.21
其它	470,692.69	688,469.12
退税款	4,311,489.88	7,520,455.18
合计	42,162,955.44	40,462,555.31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105,404.00	1-2 年	23.97	保证金
广东开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000,000.00	2-3 年	16.60	保证金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5,403,000.00	1-2 年	12.81	保证金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911,080.00	1 年以内	11.65	保证金
国家税务局（出口退税）	4,311,489.88	1 年以内	10.23	退税款
合计	31,730,973.88		75.26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263,051.65		35,263,051.65	34,134,563.81	0.00	34,134,563.81
在产品	90,939,721.21		90,939,721.21	189,324,382.97	0.00	189,324,382.97
合计	126,202,772.86		126,202,772.86	223,458,946.78	0.00	223,458,946.78

2、报告期末存货余额中不包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摊通讯费用	50,000.00	0.00
保本理财产品	10,000,000.00	0.00
合计	1,0050,000.00	0.00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72,843,070.36	12,821,580.23	5,294,474.24	3,331,085.78	94,290,210.61
(2) 本期增加金额	77,003.77	1,667,045.56	51,469.44	255,887.97	2,051,406.74
—购置	0.00	765,721.39	51,469.44	255,887.97	1,073,078.80
—在建工程转入	77,003.77	901,324.17	0.00	0.00	978,327.94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27,000.00	431,129.50	558,129.50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127,000.00	431,129.50	558,129.50
(4) 期末余额	72,920,074.13	14,488,625.79	5,218,943.68	3,155,844.25	95,783,487.85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7,714,324.68	4,115,220.16	3,436,387.61	2,058,556.74	17,324,489.1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3,445,143.34	1,087,243.12	657,039.62	349,091.29	5,538,517.37
—计提	3,445,143.34	1,087,243.12	657,039.62	349,091.29	5,538,517.37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14,300.00	394,217.99	508,517.99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114,300.00	394,217.99	508,517.99
(4) 期末余额	11,159,468.02	5,202,463.28	3,979,127.23	2,013,430.04	22,354,488.57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1,760,606.11	9,286,162.51	1,239,816.45	1,142,414.21	73,428,999.28
(2) 年初账面价值	65,128,745.68	8,706,360.07	1,858,086.63	1,272,529.04	76,965,721.42

2015 年度计提折旧额 5,538,517.37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978,327.94 元。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工程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新兴厂区宿舍餐厅建设	0.00	135,521.70	0.00	0.00	135,521.70
其它	0.00	978,327.94	978,327.94	0.00	0.00
合计	0.00	1,113,849.64	978,327.94	0.00	135,521.70

(十)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1,496,377.00	1,048,126.53	22,544,503.53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73,076.92	73,076.92
—购置	0.00	73,076.92	73,076.92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内部研发	0.00	0.00	0.00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处置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21,496,377.00	1,121,203.45	22,617,580.45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2,220,301.60	526,435.56	2,746,737.16
(2) 本期增加金额	429,927.40	209,664.91	639,592.31
—计提	429,927.40	209,664.91	639,592.31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2,650,229.00	736,100.47	3,386,329.47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计提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处置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846,148.00	385,102.98	19,231,250.98
(2) 年初账面价值	19,276,075.40	521,690.97	19,797,766.37

本期摊销额 639,592.31 元。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服务费	13,563.27	219,947.87	233,511.14	0.00	0.00
合计	13,563.27	219,947.87	233,511.14	0.00	0.00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661,259.80	5,053,042.33	17,129,207.25	2,581,846.69
结转下年确认毛利	9,997,387.15	1,499,608.07	4,354,301.85	653,145.28
递延收益	1,347,896.03	202,184.40	1,392,481.51	208,872.23
预计负债（风险准备金）	14,942,539.33	2,241,380.90	2,297,298.03	344,594.70
专项储备	2,750,858.40	412,628.76	1,781,843.48	267,276.52
合计	62,699,940.71	9,408,844.46	26,955,132.12	4,055,735.42

说明:

年末资产减值准备中 4,523,355.64 元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全部为子公司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坏账准备。

年初资产减值准备中 1,971,121.54 元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全部为子公司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坏账准备。

(2) 未抵销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国外两子公司未分回利润预提	25,955,625.53	3,893,343.83	32,109,609.53	4,816,441.43
合计	25,955,625.53	3,893,343.83	32,109,609.53	4,816,441.43

(十三)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29,500,000.00
保证借款	25,700,419.38	17,757,310.29
合计	40,700,419.38	47,257,310.29

2、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四)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975,141.86	97,456,099.91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合计	80,975,141.86	97,456,099.9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十五)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明细**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以内（含 1 年）	84,673,774.38	96,803,106.80
1—2 年（含 2 年）	1,865,297.72	2,284,055.93
2 年以上	2,345,614.44	1,697,279.96
合计	88,884,686.54	100,784,442.69

(十六) 预收款项:**1、预收账款明细**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以内（含 1 年）	95,976,785.81	193,589,963.42
1—2 年（含 2 年）	20,206,660.13	14,265,088.14
2 年以上	14,540,660.37	7,744,478.25
合计	130,724,106.31	215,599,529.81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威海华腾新陶建材有限公司	15,600,000.00	项目暂停
合江县华艺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4,608,000.00	项目暂停
华辉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2,000,000.00	项目暂停
合计	22,208,000.00	/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7,695,509.16	37,476,602.79	36,508,692.31	8,663,419.6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1,139,311.33	1,139,311.33	0.00
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695,509.16	38,615,914.12	37,648,003.64	8,663,419.6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55,114.57	33,997,490.96	33,033,128.10	8,419,477.43
(2) 职工福利费	5,129.77	1,369,570.75	1,369,570.75	5,129.77
(3) 社会保险费	0.00	817,986.28	817,986.28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617,941.93	617,941.93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100,279.11	100,279.11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99,765.24	99,765.24	0.00
重大疾病险	0.00	0.00	0.00	0.00
(4) 住房公积金	133,958.00	804,101.09	807,475.00	130,584.09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1,306.82	487,453.71	480,532.18	108,228.35
(6) 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695,509.16	37,476,602.79	36,508,692.31	8,663,419.6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0.00	1,102,454.64	1,102,454.64	0.00
失业保险费	0.00	36,856.69	36,856.69	0.00
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1,139,311.33	1,139,311.33	0.00

(十八) 应交税费：

税 种	税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7%	852,764.00	-765,698.56
企业所得税	15%、25%	5,896,184.87	67,249.31
个人所得税		113,846.26	102,319.70
城建税	7%	650,340.87	229,383.09
房产税		399,932.19	0.00
土地使用税		86,792.76	0.00
教育费附加	3%、2%	474,434.20	80,673.27
其他（堤围防护费）		37,198.50	190,832.25
印花税		39,147.53	0.00
合 计		8,550,641.18	-95,240.94

(十九)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0.00	6,670.15
保证金	50,000.00	150,000.00
员工借支款	83,455.15	92,692.77
工程款	5,329,514.00	6,880,000.00
预提费用	6,411,914.17	2,359,753.49
合 计	11,874,883.32	9,489,116.41

(二十)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14,942,539.33	2,297,298.03	注 1
合计	14,942,539.33	2,297,298.03	

注 1：针对买方信贷销售模式下为客户按揭贷款或融资租赁提供保证的项目，本公司依据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客户尚未归还银行贷款余额的 2%计提风险准备金。报告期内为客户融资租赁提供保证的项目出现担保赔付风险，目前融资租赁买方违约未支付租金起诉案件正在审理中，本公司依据担保所承担责任预计损失采用个别认定法对该类项目全额计提风险准备金。

(二十一) 递延收益:

项目/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高效节能宽体窑炉产业化生产工程	1,392,481.51	0.00	183,623.93	1,208,857.57
节能红外辐射绝热纳米材料关键技术	0.00	800,000.00	660,961.54	139,038.46
合计	1,392,481.51	800,000.00	844,585.47	1,347,896.03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高效节能宽体窑炉产业化生产工程	1,392,481.51	0.00	183,623.94	0.00	1,208,857.57	与资产相关
节能红外辐射绝热纳米材料关键技术	0.00	800,000.00	260,961.54	400,000.00	139,038.46	与资产/收益 相关
合计	1,392,481.51	800,000.00	444,585.48	400,000.00	1,347,896.03	

1、“高效节能宽体窑装备技术创新与产业化”是根据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佛发改资[2011]68号文件《关于转下达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 201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三批）的通知》由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代企业支付购买高效节能宽体窑装备技术创新与产业化项目材料和设备款。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 2012 年为企业支付材料和设备款 4,000,000.00 元,其中购买材料 2,163,760.66 元已在 2012 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购买设备 1,836,239.34 元按 10 年计提折旧, 2015 年度折旧额 165,261.60 元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

2、“节能红外辐射绝热纳米材料关键技术”是根据粤科规财字（2014）211 号文件广东省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拨付经费 80 万元支持该项目研究开发。其中分配予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 万元,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12 万元、上海大学 28 万元。2015 年收到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拨付经费 80 万元, 转给合作单位 40 万元, 属于摩德娜公司 40 万元。其中预算购置固定资产设备 14 万元, 已购置设备 38,461.54 元, 按 10 年计提折旧, 2015 年折旧额 961.54 元已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中预算材料人员等费用 26 万元, 该费用已在 2015 年使用, 直接结转计入营业外收入。综上该项目转入营业外收入共计 260,961.54 元。

(二十二)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42,0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43,400,000.00

注 1:201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 公司拟发行普通股股票, 发行价格每股 3.00 元, 发行数量 140 万股, 融资额为 420.00 万元。由宁波鼎锋明德汇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24 家股东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之前缴足, 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40.00 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280.00 万元。该次变更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 9 月 21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 410569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股本）溢价	46,363,831.06	0.00	0.00	49,163,831.06
资本（股本）溢价	46,363,831.06	2,800,000.00	0.00	49,163,831.06
2、其他资本公积	0.00	0.00	0.00	0.00
合计	46,363,831.06	2,800,000.00	0.00	49,163,831.06

注：本期增加说明详见股本注 1

(二十四)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费用	1,781,843.48	2,072,672.59	1,103,657.67	2,750,858.40
合计	1,781,843.48	2,072,672.59	1,103,657.67	2,750,858.40

2012 年起，本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 1、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提取；
- 2、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提取；
- 3、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 4、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提取；
- 5、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提取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285,141.66	3,336,210.20	0.00	6,621,351.86
任意盈余公积金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285,141.66	3,336,210.20	0.00	6,621,351.86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25,645,750.90	33,052,577.45
加：本期净利润	33,497,755.33	13,593,173.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36,210.20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储备基金	0.00	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0.00	0.00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21,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5,807,296.03	25,645,750.90

(二十七)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17,651,036.17	583,023,392.83
其他业务收入	5,686,190.25	809,333.66
营业成本	455,048,704.47	464,175,763.69

(二十八)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05,387.74	1,305,988.78	7%或 5%
教育费附加	1,395,342.94	932,849.15	3%和 2%
合计	3,300,730.68	2,238,837.93	

(二十九)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1,754,142.85	13,328,664.72
佣金	19,573,742.69	8,582,479.65
工资福利费	4,383,976.46	6,052,425.36
广告展览费	1,736,925.10	3,213,430.80
售后服务费	781,034.11	692,949.09
差旅费	1,330,822.88	1,632,491.89
办公费	154,357.56	211,001.41
其他	1,408,011.66	979,287.10
通讯费	77,075.93	98,914.70
合计	41,200,089.24	34,791,644.72

(三十)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	17,977,708.70	15,834,839.86
研究开发费	24,958,422.37	22,909,454.38
顾问审计费	3,983,537.39	2,162,927.11
招待费	2,302,496.77	2,096,930.58
折旧费	1,280,006.13	1,381,345.34
办公费	1,801,126.96	1,603,530.88
差旅费	1,071,428.13	1,109,952.17
低值易耗品损耗及其他	536,945.52	1,483,619.02
汽车费	710,960.71	1,031,542.93
税费	1,410,416.50	1,518,170.68
工会经费	486,809.67	472,793.94
保险费	0.00	118,234.69
绿化费、维护保养费	2,060,702.14	818,779.60
无形资产摊销	639,592.31	610,200.47
通讯费	201,878.98	176,996.53
职工教育经费	56,900.81	58,390.30
合 计	59,478,933.09	53,387,708.48

(三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57,565.08	2,230,988.33
减: 利息收入	2,471,477.11	1,164,567.54
汇兑损益	-6,545,049.28	710,507.42
手续费	1,244,561.08	1,186,611.65
合 计	-5,514,400.23	2,963,539.86

(三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9,130,426.08	12,811,533.95
合 计	19,130,426.08	12,811,533.95

说明：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与坏账准备变化金额差异 253,860.57 元，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Nuowa Tecno Machinery Limited 资产负债表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汇率折算，损益表项目按当年平均汇率折算所致。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0.00	11,695.73	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0.00	11,695.73	0.00
债务重组利得	0.00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0.00	0.00	0.00
接受捐赠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	1,643,370.48	4,186,555.92	1,643,370.48
现场指导费	1,455,120.81	355,369.86	0.00
其他	572,161.30	701,492.76	2,027,282.11
合计	3,670,652.59	5,255,114.27	3,670,652.59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高效节能宽体窑装备技术创新与产业化	183,623.94	183,623.93	从递延收益中转入
挤出法一次烧大规格薄板关键技术研发和工程示范	0.00	600,000.00	从递延收益中转入
2013 年广东省外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资金	0.00	495,80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3 年科技型企业扶持奖励专项资金	0.00	1,258,181.99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企业在新三板挂牌上市补助	0.00	500,00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南海区推进品牌战略与自主创新项目实施扶持奖励	100,000.00	700,00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节能红外辐射绝热纳米材料关键技术	260,961.54	0.00	从递延收益中转入
佛山市经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财政扶持资金-广东盛名牌产品	100,000.00	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4 年中国国际陶瓷技术装备及建筑陶瓷卫生洁具展览会补助经费	125,685.00	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狮山财政局拨下 2014 年佛山市促进对外贸易发展资金（外贸自主品牌建设部分）	200,000.00	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博士后工作站补贴	100,000.00	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	373,100.00	448,95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合计	1,643,370.48	4,186,555.92	

本期发生额营业外收入中除从递延收益中转入 444,585.48 元，其他 1,198,785.00 元均为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贴等。

(三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9,037.15	11,347.01	49,037.1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9,037.15	11,347.01	49,037.15
债务重组损失	100,000.00	0.00	100,00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0.00	0.00	0.00
对外捐赠	0.00	0.00	0.00
滞纳金	0.00	0.00	0.00
风险准备金（注）	12,645,241.30	1,245,270.55	12,645,241.30
其他	948,198.59	1,201,798.01	948,198.59
合计	13,742,477.04	2,458,415.57	13,742,477.04

注：风险准备金说明详见预计负债附注说明

(三十五)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3,399,369.95	1,874,923.72
递延所得税调整	-6,276,206.64	792,299.39
合计	7,123,163.31	2,667,223.11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0,620,918.64	16,260,396.56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额	6,093,137.79	2,439,059.48
子公司所得税率影响	1,010,373.95	82,171.57
不征税、免税收入的税额影响	0.00	0.00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税额影响	322,772.42	381,098.27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的税额影响		0.00
允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税额影响	-303,120.85	-220,229.52
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清算的税额影响	0.00	-14,876.70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0.00
所得税费用	7,123,163.31	2,667,223.11

(三十六)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1.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41,552.23	1,097,092.97			1,097,092.97		2,838,645.20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41,552.23	1,097,092.97			1,097,092.97		2,838,645.2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41,552.23	1,097,092.97			1,097,092.97		2,838,645.20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998,785.00	3,402,931.99
收回保证金	3,427,040.00	0.00
利息收入	2,471,477.11	1,130,922.89
其它	1,312,448.11	33,286.66
合计	9,209,750.22	4,567,141.54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费用	46,130,245.51	32,375,869.82
支付保证金	10,865,294.43	1,366,139.00
支付往来款	1,650,000.00	0.00
支付其它	453,111.33	3,794,822.25
合计	59,098,651.27	37,536,831.07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37,849,581.53	0.00
合计	37,849,581.53	0.00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0.00	63,539,329.74
支付筹资费用	293,900.00	0.00
合计	0.00	63,539,329.74

(三十八) [合并]现金流量表: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33,497,755.33	13,593,173.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计提风险准备金)	31,775,667.38	14,056,804.50
固定资产折旧	5,538,517.37	4,734,011.70
无形资产摊销	639,592.31	610,200.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3,511.14	96,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9,037.15	-348.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87,484.19	2,941,495.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税款贷项(借项以“－”号填列))	-5,353,109.04	-1,880,526.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23,097.60	2,672,825.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256,173.92	-22,280,967.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726,766.05	-42,357,011.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295,154.72	77,275,372.2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04,643.00	49,461,030.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022,303.48	35,742,112.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742,112.16	50,065,875.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80,191.32	-14,323,763.39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83,022,303.48	35,742,112.1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4,408.49	445,052.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2,587,894.99	35,297,059.5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022,303.48	35,742,112.1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3,022,303.48	35,742,112.16

(三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7,979,813.84	保证金
应收账款	25,700,571.38	远期信用证未到期质押借款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	2015 年本高质字第 0107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
固定资产	44,088,786.28	注 1
无形资产	14,124,181.67	注 1
合计	151,893,353.17	

注 1: (1) 2015 年 6 月 18 日, 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抵押合同》([2015]佛银最抵字第 290017D1 号), 以其编号为“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200321118 号 A《广东省房地产权证》”、“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200321115 号 A《广东省房地产权证》”、“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200321119 号 A《广东省房地产权证》”、“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200321116 号 A《广东省房地产权证》”、“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200321117 号 A《广东省房地产权证》”项下的房产与编号为“佛府南国用(2012)第 0602227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的土地使用权, 为其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8 年 6 月 17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 (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 项下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同时包括本公司与广发银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 2014 佛银授合字 290014 号授信额度合同下的债权本金 26,200 万元。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90,000,000.00 万元。

(2) 根据新兴摩德娜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编号: 2015 年本高抵字第(0017)号), 约定新兴摩德娜以其编号为“粤房地权证新兴县字第0100012337号”房屋所有权证书项下的房产和编号为“新府国用(2011)第003054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项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5 年 9 月 17 日至 2020 年 9 月 17 日期间, 在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的最高余额内。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 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 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 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设置了赊销限额, 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公司制定了客户信用风险评级管理办法,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26,997,763.22 元, 占资产总额的 23.12%。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目前的政策是固定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 100%。

(2) 外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子公司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港币为本位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	港币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72,787,260.00	3,406,668.72	1,462,743.53	77,656,672.26
应收账款	88,677,823.76	0.00	7,192,026.02	95,869,849.79
其他应收款	3,130,136.22	0.00	220,293.92	3,350,430.14
预付账款	1,350,604.20	0.00	2,807,224.25	4,157,828.45
应付账款	124,479.15	0.00	499,497.54	623,976.69
短期借款	0.00	25,700,419.38	0.00	25,700,419.38
其他应付款	1,008,551.90	1,926,059.44	54,261.66	2,988,873.00
预收账款	43,433,091.36	0.00	868,139.73	44,301,231.09
小计	210,511,946.60	31,033,147.53	13,104,186.66	254,649,280.80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应披露的价格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内
短期借款	40,700,419.38	47,257,310.29
应付票据	80,975,141.86	97,456,099.91
应付账款	84,673,774.38	100,784,442.69
预收款项	95,976,785.81	215,599,529.81
其他应付款	6,545,369.32	9,489,116.41
合计	308,871,490.75	470,586,499.11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来 1 年以内需要偿还各项应付款余额为 308,871,490.75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为 151,002,117.32 元、应收票据 3,743,822.00 元、应收账款 126,997,763.22 元、预付款项 7,530,626.54 元、其他应收 33,007,341.61 元等可收回小计 322,281,670.69 元，流动性风险较小。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股东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股东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购销	1 万港币	24.3484	24.3484
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	投资	100	25.4876	25.4876
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	投资	100	20.8470	20.8470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购销	1 港币	100	100
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	生产、销售	500	100	100
Nuova teno Machinery Limited	香港	购销	1 港币	100	100
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	生产、销售	25 万美元	100	100

(三)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佛山市德瑞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20.8470% 的股东
陈其活	实际控制人之一
管火金	实际控制人之一
李展华	实际控制人之一

(四) 关联方交易情况: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担保:

①2014 年 5 月 22 日，子公司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4]佛银最保字第 290014B2 号)，为本公司自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2015 年 6 月 18 日，子公司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佛银最保字第 290017B1 号)，为本公司自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

②2014 年 5 月 22 日，子公司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4]佛银最保字第 290014B3 号)，为本公司自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2015 年 6 月 18 日，子公司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佛银最保字第 290017B2 号)，为本公司自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

③2014 年 5 月 22 日，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分别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4]佛银最保字第 29002B1290014B1 号)，为本公司自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2015 年 6 月 18 日，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分别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佛银最保字第 290017B3 号)，为本公司自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6,500 万元。

④2014 年 5 月 22 日，摩德娜科技及子公司佛山意耐华、新兴摩德娜，实际控制人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支行订立《合作协议》(编号：2014290014)，约定子公司佛山意耐华、新兴摩德娜，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对摩德娜科技所有客户按揭贷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自客户最后一笔按揭贷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2015 年 6 月 18 日，摩德娜科技及子公司佛山意耐华、新兴摩德娜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支行订立《合作协议》(编号：2015290017)，约定子公司佛山意耐华、新兴摩德娜对摩德娜科技所有客户按揭贷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自客户最后一笔按揭贷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⑤根据佛山意耐华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5 年本高保字第(0027)号)，约定佛山意耐华所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5 年 9 月 17 日至 2020 年 9 月 17 日期间，在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的最高余额内，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依据与本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

根据新兴摩德娜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5 年本高保字第(0029)号)，约定新兴摩德娜所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5 年 9 月 17 日至 2020 年 9 月 17 日期间，在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的最高余额内，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依据与本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

根据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5 年本高保字第(0029)号)，约定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所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5 年 9 月 17 日至 2016 年 9 月 17 日期间，在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的最高余额内，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依据与本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

根据新兴摩德娜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5 年本高抵字第(0017)号)，约定新兴摩德娜以其编号为“粤房地权证新兴县字第 0100012337 号”房屋所有权证书项下的房产和编号为“新府国用(2011)第 003054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项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5 年 9 月 17 日至 2020 年 9 月 17 日期间，在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的最高余额内，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依据与本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

开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

2015 年 10 月 8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2015 年（分营）字 0277 号），约定该行同意自 2015 年 10 月 8 日起至 2016 年 9 月 23 日止向本公司提供循环借款额度 1500 万元人民币，在使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该借款额度，每笔借款利率以基准利率加浮动幅度确定。其中基准利率为每笔借款发放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基础利率，浮动幅度为加 0.05%。201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银行承兑协议》（2015 年（承兑协议）0028 号）、201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银行承兑协议》（2015 年（承兑协议）0027 号）、2015 年 10 月 28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银行承兑协议》（2015 年（承兑协议）0030 号），共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1,345,567.59 元（该协议同时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以 6,403,671.88 元银行存款作为保证金质押）。2015 年 11 月 20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银行承兑协议》（2015 年（承兑协议）0031 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9,888,962.26 元（该协议同时签订 2015 年本高质字第 0107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其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购买的 1000 万元保本型法人 91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作为质押）。

⑥2014 年 6 月 10 日，公司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山支行(以下简称“南海农商行”)订立《最高额借款合同》(编号：[狮山]农商高借字 2014 第 0018 号)，约定该行同意自 2014 年 6 月 10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在最高借款本金余额 56,010,700 元内，分次向借款人发放贷款，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上述合同担保：

根据新兴摩德娜、佛山意耐华、陈其活、李展华和管火金与南海农商行订立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狮山]农商高保字 2014 第 0018 号)，约定新兴摩德娜、佛山意耐华、陈其活、李展华和管火金为上述《最高额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56,010,700 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根据新兴摩德娜与南海农商行订立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狮山]农商高抵字第 0017 号)，约定新兴摩德娜以其编号为“粤房地权证新兴县字第 0100012337 号”房屋所有权证书项下的房产和编号为“新府国用(2011)第 003054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项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上述《最高额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以及公司自 2014 年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该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56,010,700 元，抵押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

⑦陈其活、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李展华、何添、管火金为子公司摩德娜科

技（香港）有限公司与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签订的《授信函》提供保证。《授信函》约定：在满足《授信函》所有条件和要求之后，由星展银行向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港元壹仟捌佰贰拾万元（HKD1,820 万）之贷款或信贷融资。本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签署之日 2010 年 4 月 14 日（下称[2010 授信]）起计，直至《授信函》项下所有贷款的贷款期限届满之后 2 年止。在保证期间，权利人有权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2012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管火金、李展华和何添分别与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订立《保证合同》，各自为 2011 年 10 月 24 日（下称[2011 授信]）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再次向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签发的授信额度为 2,320 万港元（含尚欠本金，利息及各项相关费用）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直至授信函项下所有贷款的贷款期限届满之后 2 年止。

2012 年 9 月 12 日星展银行向该公司签发了新的授信函，该授信函（下称[2012 授信]），将授信总额调整为 HK\$30,200,000.00，其他内容不变；[2010 授信]项下的上述存款质押合同、无限额担保书依然有效；[2011 授信]项下的各个保证合同依然有效。

2013 年 7 月 23 日星展银行签发了新的授信函，该授信函（下称[2013 授信]），将授信总额调整为 HK\$23,200,000.00，其他内容不变；[2010 授信]项下的上述存款质押合同、无限额担保书依然有效；[2011 授信]项下的各个保证合同依然有效。

2014 年 7 月 16 日星展银行签发了新的授信函，该授信函（下称[2014 授信]），将授信总额与[2013 授信]一致，为 HK\$23,200,000.00；[2010 授信]项下的上述存款质押合同、无限额担保书依然有效；[2011 授信]项下除不再需要以何添作为保证人的保证合同外，其余的各个保证合同依然有效。

2015 年 11 月 09 日星展银行签发了新的授信函，该授信函（下称[2015 授信]），将授信总额调整为 HK\$18,000,000.00，并调整了付款交单买单及信用证打包融资费率，其他内容不变；[2010 授信]项下的上述存款质押合同、无限额担保书依然有效；[2011 授信]项下除不再需要以何添作为保证人的保证合同外，其余的各个保证合同依然有效。

（2）本期期末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备用金	陈其活	6.59	0.13	6.29	0.13
其他应收款-备用金	管火金	1.30	0.03	0.00	0.00
其他应收款-备用金	李展华	14.18	0.28	3.50	0.07
其他应收款-往来款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	0.00	0.00	2.11	0.04

十一、或有事项：

(一)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子公司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为广发银行佛山南海分行与本公司客户签署的《固定资产项目贷款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销售合同总价的 70%)承担提供连带担保责任，并支付客户贷款本金的 30%作为保证金（类型一）；本公司为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客户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应付租金内、费用、罚息、违约金等应付款项内承担保证责任（类型二）；本公司为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广东开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客户签署的《租赁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以保证金形式在保证金范围内提供连带担保（类型三）；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买方信贷模式下累计确认收入总额为 296,149,011.12 元(其中：类型一和类型二模式下累计确认收入为 207,684,917.16 元，类型三模式累计确认收入 88,464,093.96 元；其中：2015 年该类提供保证的项目确认销售收入为 121,778,318.85 元；2014 年该类提供保证的项目的确认销售收入 170,581,811.93 元，2013 年该类提供保证的项目的销售收入 3,788,880.34 元，具体详见下表所述：

序号	项目号	客户名称	融资公司	累计已确认收入	摩德娜承担责任		客户贷款情况								备注
					保证金额	支付保证金金额	合同起始日	合同到期日	放款日	贷款到期日	首次还款日	每月还款金额	至 2015-12-31 止 贷款已还合计	至 2015-12-31 止贷款余额	
1	CM13375	江西金利源陶瓷有限公司	广发	15,042,735.05	12,320,000.00	3,696,000.00	2014/2/26	2016/2/25	2014/2/27	2016/2/24	2014/5/21	560,000.00	11,200,000.00	1,120,000.00	类型一
2	CM14486	江西金三角陶瓷有限公司	广发	12,696,780.16	10,442,600.00	3,132,780.00	2015/3/17	2017/3/16	2015/5/13	2017/3/16	2015/5/13	497,267.00	2,983,602.00	7,458,998.00	类型一
3	CM15079	江西金利源陶瓷有限公司	广发	0.00	11,746,000.00	3,523,800.00	2015/11/16	2017/11/15	2016/1/6	2017/11/15	2016/3/1	559,333.00	0.00	11,746,000.00	类型一
4	CM14455C	广西宇豪建材有限公司	广发	0.00	8,400,000.00	2,520,000.00	2015/7/6	2017/7/5	2015/8/26	2017/7/5	2015/10/21	381,818.00	1,145,454.00	7,254,546.00	类型一
5	CM14661	江西天瑞陶瓷有限公司	广发	0.00	10,892,000.00	3,267,600.00	2015/7/6	2017/7/5	2015/8/26	2017/7/5	2015/10/21	473,565.00	1,420,695.00	9,471,305.00	类型一
6	CM13128	襄城县兄弟陶瓷有限公司	宏泰	14,630,769.25	13,311,000.00	1,147,500.00	2014/3/28	2016/3/27	2014/3/25	2016/3/26	2014/3/28	554,625.00	12,201,750.00	1,109,250.00	类型二
7	CM13438A	河北鑫祥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宏泰	6,837,606.84	4,600,008.00	400,000.00	2014/3/25	2016/3/24	2014/3/19	2016/3/23	2014/3/25	191,667.00	2,491,671.00	2,108,337.00	类型二
8	CM13438	河北鑫祥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宏泰	15,241,641.01	10,407,504.00	905,000.00	2014/3/25	2016/3/24	2014/3/19	2016/3/23	2014/3/25	433,646.00	5,988,024.00	4,419,480.00	类型二
9	CM13493	河北腾宇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宏泰	14,358,974.37	13,560,000.00	1,176,000.00	2014/4/1	2016/3/31	2014/3/26	2016/3/30	2014/4/1	565,000.00	11,865,000.00	1,695,000.00	类型二
10	CM14025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宏泰	15,282,051.36	6,258,000.00	250,000.00	2014/8/8	2016/9/7	2014-8-8、 2014-8-11、 2014-9-9	2016/9/6	2014/8/15	599,725.00	4,231,600.00	6,258,000.00	类型二
11	CM13301	江西中阳陶瓷有限公司	宏泰	15,299,145.28	14,244,113.00	1,879,500.00	2014/10/15	2016/10/14	2014/10/17	2016/10/13	2014/10/15	616,204.00	8,082,073.00	6,162,040.00	类型二
12	CM13608	宜丰奥巴马陶瓷有限公司	宏泰	25,288,376.15	10,355,590.00	2,564,417.00	2014/10/10	2017/1/17	2014-11-11、 2014-10-20	2017/1/16	2014/11/18	986,598.00	12,086,440.00	8,624,740.00	类型二
13	CM13397	河北泰恒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西门子	12,820,512.81	11,675,760.00	750,000.00	2014/4/30	2016/3/31	2014/4/3	2016/3/31	2014/4/30	486,490.00	7,783,840.00	3,891,920.00	类型二
14	CM13559	临沂金正建陶有限公司	西门子	12,547,008.56	11,412,000.00	734,000.00	2014/6/30	2016/5/31	2014/6/9	2016/5/31	2014/6/30	475,500.00	9,034,500.00	2,377,500.00	类型二
15	CM14615	沈阳泰一陶瓷有限公司	西门子	4,487,179.50	3,763,188.00	262,500.00	2015/1/19	2018/2/28	2015/3/10	2018/2/28	2015/3/31	104,533.00	940,797.00	2,822,391.00	类型二
16	CM13372	夹江县盛世东方陶瓷有限公司	华融	14,427,350.40	17,789,201.39	844,000.00	2015/2/11	2017/2/20	2015/2/11	2017/2/20	2015/3/20	按租金支付 计划表还款	10,381,971.49	7,407,229.90	类型二

序号	项目号	客户名称	融资公司	累计已确认收入	摩德娜承担责任		客户贷款情况								备注
					保证金额	支付保证金金额	合同起始日	合同到期日	放款日	贷款到期日	首次还款日	每月还款金额	至 2015-12-31 止贷款已还合计	至 2015-12-31 止贷款余额	
17	CM12416	清远市美邦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华融	13,829,059.86	16,788,224.54	2,150,000.00	2014/7/29	2016/7/20	2014/7/29	2016/7/20	2014/8/20	按租金支付计划表还款	13,796,855.18	2,991,369.36	类型二
18	CM13596H	白银新乐雅陶瓷有限责任公司	华融	14,895,726.56	18,338,140.96	1,917,080.00	2015/7/3	2017/7/20	2015/7/3	2017/7/20	2015/7/3	按租金支付计划表还款	9,342,763.86	8,995,377.10	类型二
合计				207,684,917.16	206,303,329.89	31,120,177.00								95,913,483.36	

序号	项目号	客户名称	融资公司	账面已确认收入	摩德娜承担责任		合同担保情况			备注
					保证金额	支付保证金金额	合同起始日	合同到期日	担保期限	
1	CM13108B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宏泰	3,788,880.34	387,887.00	387,887.00	2013/8/12	2015/9/11	25 个月	类型三
2	CM12540	河北聚祥泰陶瓷有限公司	宏泰	17,512,820.44	1,395,100.00	1,395,100.00	2013/12/30	2016/1/29	25 个月	类型三
3	CM13470	河北玻尔陶瓷有限公司	西门子	18,632,478.66	1,090,000.00	1,090,000.00	2014/2/1	2016/1/31	租赁合同期限届满 6 个月	类型三
4	CM13256	临沂市华伦建陶有限公司	西门子	10,068,376.03	589,000.00	589,000.00	2014/2/1	2016/1/31	租赁合同期限届满 6 个月	类型三
5	CM13569D1	晋江市中荣陶瓷建材有限公司	西门子	6,239,316.25	365,000.00	365,000.00	2014/5/1	2016/4/30	租赁合同期限届满 6 个月	类型三
6	CM13528	四川中恒陶瓷有限公司	西门子	12,820,512.80	750,000.00	750,000.00	2014/5/1	2016/4/30	租赁合同期限届满 6 个月	类型三
7	CM13479	沈阳泰一陶瓷有限公司	西门子	19,401,709.44	1,125,000.00	1,125,000.00	2014/7/1	2017/6/30	租赁合同期限届满 6 个月	类型三
合计				88,464,093.96	5,701,987.00	5,701,987.00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因买方信贷结算销售方式的项目出现客户无法按期支付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而产生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015 年 12 月 2 日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正式受理, 目前法院仍对该案件仍在审理当中, 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要求公司履行连带担保责任, 并在案件判决之前由法院冻结限制公司银行账户存款余额为 9,265,294.43 元, 公司已对于该类项目损失风险较大的担保事项, 采用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未决诉讼预计的损失。

(二) 其他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一) 2014 年 5 月 22 日, 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了《授信额度合同》([2014]佛银授合字第 290014 号), 取得该分行提供的最高限额为 26,200 万元或敞口最高限额为 1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有效期为一年, 自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 具体授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额度、银行承兑汇票额度、商业汇票贴现额度、开立信用证额度、打包放款额度、出口押汇额度、出口退税托管账户贷款额度。

上述合同的担保:

1、2014 年 5 月 22 日, 子公司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4]佛银最保字第 290014B2 号), 为本公司自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

2、2014 年 5 月 22 日, 子公司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4]佛银最保字第 290014B3 号), 为本公司自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

3、2014 年 5 月 22 日, 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抵押合同》([2014]佛银最抵字第 290014D1 号), 以其编号为“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200321118 号 A《广东省房地产权证》”、“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200321115 号 A《广东省房地产权证》”、“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200321119 号 A《广东省房地产权证》”、“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200321116 号 A《广东省房地产权证》”、“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200321117 号 A《广东省房地产权证》”项下的

房产与编号为“佛府南国用(2012)第 0602227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的土地使用权，为其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7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6,006.0761 万元。

4、201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2014]佛银最权质字第 2900014Z4 号),以其 110001505010000040 号出口退税账户，为其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800 万元。

5、201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2014]佛银最权质字第 2900014Z1 号),以其拥有的存单，为其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9,000 万元。

6、201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2014]佛银最权质字第 2900014Z2 号),以其拥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为其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9,000 万元。

7、201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应收账款质押合同》([2013]佛银应质字第 2900014Y1 号)，以其应收账款为其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2,000 万元。

8、201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国内信用证贸易融资授信额度合同》([2014]佛银国信字第 2900014 号),取得该分行提供的国内信用证项下贸易融资最高限额为 5,000 万元或敞口最高限额为 3,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有效期为一年，自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

9、201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2014]佛银最权质字第 290014Z3 号),以其拥有的其全套海运提单，为其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3,000 万元。

（二）2015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了《授信额度合同》([2015]佛银授合字第 290017 号)，取得该分行提供的最高限额为 26,200 万元或敞口最高限

额为 1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有效期为一年，自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具体授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额度、银行承兑汇票额度、商业汇票贴现额度、开立信用证额度、开立国内信用证额度、打包放款额度、出口押汇额度、出口退税托管账户贷款额度、进口押汇额度。

1、2015 年 6 月 18 日，子公司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佛银最保字第 290017B1 号)，为本公司自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

2、2015 年 6 月 18 日，子公司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佛银最保字第 290017B2 号)，为本公司自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

3、2015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抵押合同》([2015]佛银最抵字第 290017D1 号)，以其编号为“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200321118 号 A《广东省房地产权证》”、“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200321115 号 A《广东省房地产权证》”、“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200321119 号 A《广东省房地产权证》”、“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200321116 号 A《广东省房地产权证》”、“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200321117 号 A《广东省房地产权证》”项下的房产与编号为“佛府南国用(2012)第 0602227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的土地使用权，为其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8 年 6 月 17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包括本公司与广发银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 2014 佛银授合字 290014 号授信额度合同下的债权本金 26,200 万元。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90,000.000.00 万元。

4、2015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2015]佛银最权质字第 2900017Z2 号)，以其 110001505010000040 号出口退税账户，为其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8 年 6 月 17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包括本公司与广发银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 2014 佛银授合字 290014 号授信额度合同下的债权本金 26,200 万元。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800 万元。

5、2015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2015]佛银最权质字第 2900017Z1 号)，以其拥有的存单，为其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8 年 6

月 17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包括本公司与广发银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 2014 佛银授合字 290014 号授信额度合同下的债权本金 26,200 万元。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5,200 万元。

6、2015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2015]佛银最应质字第 2900017Y1 号），以其应收账款为其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8 年 6 月 17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包括本公司与广发银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 2014 佛银授合字 290014 号授信额度合同下的债权本金 26,200 万元。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7,700 万元。

8、2015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国内信用证贸易融资授信额度合同》（[2015]佛银国信字第 2900017 号），取得该分行提供的国内信用证项下贸易融资最高限额为 3,750 万元或敞口最高限额为 3,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有效期为一年，自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

2015 年 6 月 18 日，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分别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佛银最保字第 290017B3 号），为本公司自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6,500 万元。

（三）根据佛山意耐华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5 年本高保字第（0027）号），约定佛山意耐华所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5 年 9 月 17 日至 2020 年 9 月 17 日期间，在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的最高余额内，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依据与本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

根据新兴摩德娜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5 年本高保字第（0029）号），约定新兴摩德娜所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5 年 9 月 17 日至 2020 年 9 月 17 日期间，在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的最高余额内，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依据与本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

根据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015 年本高保字第(0029)号), 约定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所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5 年 9 月 17 日至 2016 年 9 月 17 日期间, 在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的最高余额内,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依据与本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 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

根据新兴摩德娜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2015 年本高抵字第(0017)号), 约定新兴摩德娜以其编号为“粤房地权证新兴县字第 0100012337 号”房屋所有权证书项下的房产和编号为“新府国用(2011)第 003054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项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5 年 9 月 17 日至 2020 年 9 月 17 日期间, 在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的最高余额内,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依据与本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 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

2015 年 10 月 8 日, 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2015 年(分营)字 0277 号), 约定该行同意自 2015 年 10 月 8 日起至 2016 年 9 月 23 日止向本公司提供循环借款额度 1500 万元人民币, 在使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该借款额度, 每笔借款利率以基准利率加浮动幅度确定。其中基准利率为每笔借款发放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基础利率, 浮动幅度为加 0.05%。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银行承兑协议》(2015 年(承兑协议) 0028 号)、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银行承兑协议》(2015 年(承兑协议) 0027 号)、2015 年 10 月 28 日, 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银行承兑协议》(2015 年(承兑协议) 0030 号), 共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1,345,567.59 元(该协议同时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 以 6,403,671.88 元银行存款作为保证金质押)。2015 年 11 月 20 日, 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银行承兑协议》(2015 年(承兑协议) 0031 号),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9,888,962.26 元(该协议同时签订 2015 年本高质字第 0107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 以其

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购买的 1000 万元保本型法人 91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作为质押)。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债务重组

报告期公司无债务重组事项。

(三) 分部信息

1、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617,651,036.17	450,371,775.28	583,023,392.83	464,161,945.19
合计	617,651,036.17	450,371,775.28	583,023,392.83	464,161,945.19

2、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烧成设备	329,990,332.36	245,504,300.84	291,239,975.16	235,313,891.00
干燥设备	128,859,574.42	83,466,671.47	131,309,046.90	104,541,627.68
施釉及输送设备	77,263,972.60	59,360,582.09	65,504,662.41	46,521,930.39
成型设备	8,584,997.55	8,056,190.70	22,214,590.72	18,206,439.03
原料设备	37,486,499.63	29,207,241.40	20,893,728.47	16,594,738.52
其他设备	35,465,659.60	24,776,788.78	42,862,645.17	34,166,234.59
电子设备	0.00	0.00	8,998,744.00	8,817,083.98
合计	617,651,036.17	450,371,775.28	583,023,392.83	464,161,945.19

2、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198,715,217.18	170,100,444.45	266,043,248.30	237,270,730.43
国外	418,935,818.99	280,271,330.83	316,980,144.53	226,891,214.76
合计	617,651,036.17	450,371,775.28	583,023,392.83	464,161,945.19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计提）	72,725,244.78	47.09	17,575,865.63	24.17	55,149,379.15
组合 2（不计提）	74,719,421.46	48.38	0.00	0.00	74,719,421.46
组合小计	147,444,666.24	95.47	17,575,865.63		129,868,800.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89,993.23	4.53	6,989,993.23	100.00	0.00
合计	154,434,659.47	100.00	24,565,858.86		129,868,800.61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计提）	48,986,896.59	57.71	9,701,705.98	19.8	39,285,190.61
组合 2	30,108,514.28	35.47	0.00	0.00	30,108,514.28
组合小计	79,095,410.87	93.18	9,701,705.98		69,393,704.89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92,925.44	6.82	5,792,925.44	100.00	0.00
合计	84,888,336.31	100.00	15,494,631.42		69,393,704.89

本报告期末按照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原值小计金额 6,989,993.23 元，均为非关联方交易产生余额，由于已有迹象表明发生坏账，因此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的金额为 6,989,993.23 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339,624.58	706,792.49	2%
1 至 2 年	12,687,525.86	1,268,752.59	10%
2 至 3 年	9,135,443.53	1,827,088.71	20%
3 至 4 年	8,947,094.83	7,157,675.86	80%
4 至 5 年	6,615,555.98	6,615,555.98	100%
5 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72,725,244.78	17,575,865.63	

2、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371,227.4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的金额为 300,000.00 元。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摩德娜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72,091,755.60	46.68%	0.0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Greatwall Ceramic Industries Ltd.	7,688,375.65	4.98%	153,767.51
清远市升华建陶有限公司	7,081,700.00	4.59%	141,634.00
MILAD TILE LIMITDE	5,032,997.86	3.26%	100,659.96
佛山奇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621,125.44	2.99%	4,621,125.44
合计	96,515,954.55	62.50%	5,017,186.9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31,984.00	29.40	8,650,000.00	29.49	20,681,984.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计提）	6,190,756.28	6.20	406,867.44	6.57	5,783,888.84
组合 2（不计提）	64,248,969.59	64.40			64,248,969.59
组合小计	70,439,725.87	70.60	406,867.44		70,032,858.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9,771,709.87	100.00	9,056,867.44		90,714,842.43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计提）	32,296,490.68	32.32	1,509,919.73	4.68	30,786,570.95
组合 2	67,457,934.89	67.68	0.00	0.00	67,457,934.89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小计	99,754,425.57	100.00	1,509,919.73		98,244,505.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9,754,425.57	100.00	1,509,919.73		98,244,505.8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912,584.83	78,251.70	2.00%
1 至 2 年	2,037,546.18	203,754.62	10.00%
2 至 3 年	134,382.33	26,876.47	20.00%
3 至 4 年	41,291.38	33,033.10	80.00%
4 至 5 年	21,311.56	21,311.56	100.00%
5 年以上	43,640.00	43,640.00	100.00%
合计	6,190,756.28	406,867.44	

2、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546,947.7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70,503,618.71	62,874,753.11
保证金	22,281,984.00	27,227,404.00
员工借支	1,900,454.44	1,290,413.90
备用金	327,954.71	154,809.37
其它	446,208.13	686,590.01
退税款	4,311,489.88	7,520,455.18
合计	99,771,709.87	99,754,425.5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	59,913,766.21	1 年以内	60.05	子公司往来款
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105,404.00	1-2 年	10.13	保证金
广东开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000,000.00	2-3 年	7.02	保证金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5,403,000.00	1-2 年	5.42	保证金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911,080.00	1 年以内	4.92	保证金
合计	87,333,250.21		87.53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5,000,000.88	0.00	0.00	5,000,000.88
对合营企业投资	0.00	0.00	0.00	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0.00	0.00	0.00	0.00
对其他企业投资	0.00	0.00	0.00	0.00
小计	5,000,000.88	0.00	0.00	5,000,000.8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000,000.88	0.00	0.00	5,000,000.88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0.88	0.00	0.00	0.88	0.00	0.00

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合计	5,000,000.88	0.00	0.00	5,000,000.88	0.00	0.00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64,678,698.65	517,786,283.96
其他业务收入	74,174,229.60	68,550,012.56
营业成本	519,393,118.87	503,992,932.41

十六、补充资料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037.1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43,370.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66,157.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725,788.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346,035.6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期发生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23	0.79	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6	0.99	0.99

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